

**认识你自己**

从真理中寻找生命的意义

道格·巴契勒 著

奇异恩典 译

太平洋出版社

***目 录***

[序 言 身份证被盗 4](#_Toc190439839)

[第1章 身份的危机 6](#_Toc190439840)

[第2章 王子或乞丐 15](#_Toc190439841)

[第3章 监狱到皇宫 19](#_Toc190439842)

[第4章 一个新名字 22](#_Toc190439843)

[第5章 宏伟的愿景 29](#_Toc190439844)

[第6章 你想你属谁？ 38](#_Toc190439845)

[第7章 你如你所穿 43](#_Toc190439846)

[第8章 你如你所思 49](#_Toc190439847)

[第9章 摆脱内疚感 57](#_Toc190439848)

[第10章 你有何价值？ 61](#_Toc190439849)

[第11章 真正的平安？ 65](#_Toc190439850)

[第12章 你往何处去？ 72](#_Toc190439851)

献给我永远的上帝、家人和教会。

# 序 言 身份证被盗

威廉-帕克夫妇是纽约市成功的广告专业人士。一次偶然，他们发现自家的银行对账单上，总有一些莫名其妙的消费，这让他们感到疑惑不已。直到两人去他们在长岛的高档别墅度假时，疑问才水落石出。

原来，另一对夫妇已经在他们的家中住了整整六个星期。两位不速之客假装成帕克夫妇的朋友，享受着惬意的生活——吃着他们的食物，花着他们的钱。

他们通过在帕克家中找到的银行文件和其他个人信息，设法获取了帕克家的银行账户和密码。恶行败露后，两人甚至开着帕克家闲置的汽车逃走了，而且这辆车已经被他们使用多时。

玛格丽特·默里是位南卡罗来纳州的家庭主妇，几个月来，她一直试图让银行关闭她的驾照被盗后，以她的名义开立的支票账户，但却没成功。不仅如此，默里还在家中当着儿子的面被逮捕，而警察出示的逮捕令，居然有13张之多。

结果她不得不多次往返于两个城市的法庭之间，以澄清自己的罪名。她感觉自己良好的声誉被某个看不见的敌人劫持了。

这些令人不安的事情，只是北美流行的身份盗窃案中微不足道的案例。生活中总有人想用非法手段获取你的个人信息，并用来为自己谋利。这些不法分子的作案目标，是你的个人信息——尤其是社交账号、银行账户或信用卡信息，以及电话卡的个人识别码——它们都有可能被盗并滥用。

最臭名昭著的身份盗窃犯，当属亚伯拉罕·阿卜杜拉（Abraham Abdallah）。2002年2月，纽约警察局因其犯下的滔天罪行而将其逮捕。

这位高中辍学的32岁的餐馆洗碗工，涉嫌盗用史蒂文·斯皮尔伯格（Steven Spielberg）、乔治·卢卡斯（George Lucas）、奥普拉·温弗瑞（Oprah Winfrey）、特德·特纳（Ted Turne）和其他多位名人的身份——这些名字是他在《福布斯》杂志的美国富人榜上找到的。

为了作案，阿卜杜拉买来一台制造信用卡的机器，用以伪造信用卡——刻的是别人的名字。在被捕时，他已经拥有800余张这样的信用卡，涉案金额高达数十亿美元。（注1）

现今，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人报告自己的个人账户资金被窃。最严重的情况是，犯罪分子完全盗用了他人的身份，欠下巨额债务并实施犯罪，不仅令受害人信用受损，有时甚至会留下犯罪记录。更令人难过的是，当受害者察觉时往往为时已晚，因此不得不花费数年时间和大金钱，来清除这些不良记录。

尽管此类身份盗用，会造成灾难性的后果，但还有一种情况更加糟糕，是名誉盗用的终极案例。并且，在我们的身边早已司空见惯。

撒旦不仅窃取了上帝的美名，还以上帝的名义在祂所创造的世界上，展开了一场史无前例地犯罪狂潮，制造出无数罪恶和痛苦。其规模之大，令人无法想象。除此之外，撒旦还精心策划了一个阴谋，就是将造成这一切邪恶后果的责任，全部转嫁给造物主，妄图让祂来承担一切。

那么，上帝将如何回应？祂决定付出终极代价——让祂的独生爱子去死——以洗脱罪名。

这正是本书的焦点：是撒旦及其爪牙窃取了上帝儿女的属灵身份。他试图迷惑和欺骗信徒，使他们认不清自己在上帝里的身份，从而丧失希望和平安。

纵观历史，散但已经取得了惊人的成功。圣经上说着“**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启12:9）

信心，是救赎配方中的关键成分。“**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悦。**”（希伯来书11:6）要知道，魔鬼不断使世界各地的基督徒怀疑他们的身份——怀疑自己的重生，自己被上帝接纳的合法性，自己作为上帝所拯救之儿女在祂里面获赐的地位、财富和能力……数以百万计的人，正挣扎于他们通过信靠基督将成为怎样的人之真理。

本质上讲，这是个身份问题——人们不知道他们在耶稣里是谁。

因基督的牺牲，我们需要凭着信心，用与众不同的眼光看自己。我们因重生而成为新人，有了新的心、新的名、新的平安和新的使命。

人若真正接受在基督里拥有全新身份的这一深刻启示，其经历就会发生根本性地变革。使徒保罗劝勉我们、正如她劝勉以弗所的信徒一样：“**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上帝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4:23,24）

---------

1.BBC新闻洗碗工藉网络诈骗“洗白身份”（http://news.bbc.co.uk/2/hi/business/1231825.stm）

# 第1章 身份的危机

**“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

*——哥林多后书13章5节*

几年前，著名作家埃德加·赖斯·巴勒斯（Edgar Rice Burroughs）写了本书，讲述一对传教士夫妇在非洲丛林中作工的经历。

在书中，这对夫妇不幸被害，但令人惊讶的是，他们的孩子却活了下来——一只刚刚丧子不久的大猩猩“收养”这个人类的婴儿，并温柔地照顾他。

故事中的婴儿最终幸存，在丛林中被这些类人猿抚养大，并且像猩猩一样生活。后来，这个野人被人们发现。但他认定自己是只大猩猩，所以必须得有人教他不要像猩猩一样生活。他的名字可能大家都不陌生——就是“人猿泰山”。

这部经典小说，是根据一些真实故事创作而来。现实中，至少有两三个人类的孩子与野生动物一起生活、甚至被它们收养的案例。

18世纪末，有个男孩生活在法国南部拉考恩森林的狼群中。这个被称为“野孩子”的男孩在被抓时，正四肢着地一路狂奔。

那些照顾他的人们，从未教他说话或像人类一样行动。并且，由于他在狼群中度过了漫长的岁月，以致他认为自己是狼群中的一员，并且从未摆脱这种想法。

在非洲，一个后来被称为约翰的男孩，曾与猴子家族住在一起。在他获救时，尽管发育不良，但收养他的传教士还是设法教会了他说话。后来，人们发现他天生拥有一副好嗓子，于是又教他唱歌。

然而，如果一个孩童在动物中长大，让他认识到自己是人类，真的很难。事实上，任何人若发现他们并不是他们认为的那一物种时，便很难处理那种震惊。

这是个大问题，非常重要的问题——你认为在上帝里，你是谁？

我们不仅仅是动物。圣经说：“**上帝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创1:27）人是有上帝形像和样式的。然而由于自我认知的扭曲，大多数人一直在任凭自己肉体的本性支配着自己。

我们需要以上帝的视角来看待自己。这种视角会大大改变我们对自己的看法，并会改变我们的行为方式，且会在很大程度上，消除许多人心中最底层的不安。同时，它还能确保无论窃贼怎样盗用我们的信用卡或身份证，我们在耶稣基督里的真实身份，都将是永保安全。

## 意外发生，还是精心设计？

最近，关注新闻的人应该都知道，创造论和进化论之间的争论正酣。某种意义上讲，它有点像人猿泰山的故事。我们真的只是超级聪明、学会了阅读、甚至学会了建造国际空间站的大猩猩吗？还是说，我们本就无限高贵？

那些认为自己的存在，只是亿万年进化后的偶然产物的人，和那些认为自己是一个独特物种，是按照慈爱智慧之上帝形像被刻意创造出来的人相比，会有截然不同的身份认同感。

相信智者设计而非偶然进化，会对个人的自我认知、及其人生目标产生深远的影响。我们对“我是谁”的认知，总是和“我从哪里来”紧密相连。不清楚我们的神圣起源，这会对我们的生活和世界观，产生灾难性的负面后果。

参观达豪（Dachau）纳粹集中营的经历让人难以忘怀。一位去过那里的朋友说，在参观开始之前，导游谈到了查尔斯·达尔文(Charles Darwin)和进化论，并将大屠杀和人类只是自然选择的产物这一观点直接联系起来。

仔细想想，这种联系不无道理。毕竟，如果一切都是“适者生存、优胜劣汰”，那么，人们为什么不能通过种族灭绝，来加速这一进化过程呢？

## 惊人的复杂性

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对生命起源的唯一合理解释就是，它是智慧和神迹的产物。

在19世纪中期，当达尔文在撰写他的进化论时，许多科学家相信一种称为“自然发生（spontaneous generation）”的理论，即生物可以自发地从无生命的物质中产生。毫无疑问，那是因为他们从腐烂的肉类和水果中，发现了蛆虫。但在1859年，伟大的科学家路易斯·巴斯德（Louis Pasteur）证明了“自然发生”是不可能的。

他举例说，如果将腐烂的东西遮盖起来，让苍蝇和其他昆虫无法接触到，那么其上就不会长出其幼虫。现代科学更加清楚地表明，生命是极其复杂的，它只能产生于已有的生命。这就是为什么即使是在昂贵的高科技实验室中，进化学家们竭尽全力，也没能用无生命的物质培养出一个活的细胞。

21世纪的显微镜让科学家们看到，即使是最小最简单的生物，实际上也是一座虚拟的巨型工厂，其中包含了成千上万个设计精巧的复杂分子机械。它们远比国际空间站要复杂得多。事实上，就其功能而言，每个微观细胞的复杂程度，都不亚于一座城市！

请试想一下高峰期时段的纽约市中心。地铁轰鸣，电梯在摩天大厦里上去下来，出租车在车流中穿梭不息。人们大步流星地进出大楼，踏上天桥，穿过街道……从地下10层到地上180层的摩天大楼，是一个充满活力的世界，也是一个由管道、电力和通信系统组成的复杂网络。

但是根据大多数进化学家的研究，人类的一个活细胞，要比高峰时段的纽约市复杂得多。

“人体100万亿个细胞中的每一个，都像一个四面筑墙的城市。发电厂为细胞提供能量，化工厂负责生产蛋白质——这些都是化学贸易中的重要单位。复杂的运输系统引导特定的化学物质，从一个点到另一个点。哨兵……监视着外界的危险迹象。纪律严明的生物军队随时准备对付入侵者，负责维持秩序的，则是中央集权的基因政府。”（注1）

进化论者又搬出了外星人。他们说，是彗星、流星或外星访客，给我们的星球带来了生命。当然，这种理论提出了一个超越现实的论点，几乎不可能被推翻，但其自身也无法证明。

不可思议的是，虽然有大量惊人的证据表明，生命的创造是个神迹，但现代世界仍然拒绝接受圣经中的创造论！

尽管铁证如山，现代世界中的许多人却仍然教导说，如果有人相信神创论——上帝说有就有，命立就立——那么，他无疑是个傻瓜。

请振作起来，因为我们并不孤单。耶稣曾将摩西的著作视为绝对的真理。他自由地援引旧约圣经，将之视为创世、出埃及和大洪水的权威记录。他从未暗示《创世记》中的某些部分是比喻或寓言。所以，无论世人如何看待我们，我们都当相信耶稣所相信的。

## 上帝的证据

上帝存在的证据，其实已经相当广泛。但祂的圣言，仍是最可靠的证据。当然，上帝也通过其他人，或是祂所创造的万物，来向世人启示祂自己。

以赛亚书6:3节告诉我们，天使在上帝面前呼喊：“祂的荣光充满全地！”但许多人无法通过上帝的创造来认识祂的荣耀，因为进化论的白内障，遮蔽了他们的视线。

一天，我的一个朋友洛丽塔·辛普森博士走过来，跟我说：“道格，我想给你看样东西，看到这朵花了吗？”

我心想：太可爱了，这位亲爱的老圣徒，竟然要给我看一朵花！

没料到辛普森博士却是以科学家的视角给我展示了这朵小花。

她说：“你看这里，五片花瓣被五片叶子包围，里面有五根小茎，还有柱头和雄蕊。它们都是完美对称的。其组织结构中蕴含着严谨的数学法则，更别提还有设计、美感和香味了。这绝不可能是偶然形成的。”

设计、组织和计划，不可能产生于混乱之中。这就好比，让你向垃圾堆扔一枚炸弹，尘埃落定后，就能得到一架航天飞机；或者你向印刷厂投掷了一颗手榴弹，灰飞烟灭后，会产生了一本《大英百科全书》！

## 生物打嗝

我在接受基督、特别是相信《圣经》的过程中，最大的争战之一，就是从小相信进化论。几乎我所就读过的每一所学校都教导说，人只不过是一种高度发达的猿猴，而其进化过程，持续了数百万、甚至几十亿年。令人惊讶的是，一些教会学校竟然也在教授这些内容！

如果我们真的是从某个地方的一滩泥浆进化而来，并且死后都会分解成肥料，那么生命就真的没有什么伟大的意义了。

我相信，进化论的这种错误教导，是造成青少年自杀率居高不下的一个主要原因。很显然，如果你告诉他们，生命只不过是生物体偶然间打了个嗝而已，那么他们对人生还能有什么期待呢？

人们对于我是谁、我从何而来的概念，会被周围的事物和环境所影响。我从小在纽约这种大城市中长大，经常听到交通工具的轰鸣和警笛的尖叫声。无论走到哪儿，都能看到混凝土、玻璃、闪烁的灯光和其他人造的事物。这些人造的景象和声音让我着迷，自然而然地，我就把信任全都寄托在了人的身上。人们说，我们都是进化的产物，我就信了。

记得我曾问过一所学校的科学老师：“世界从何而来？”

他告诉我：简而言之，很久以前，在太阳爆炸后，喷射出一个由行星和卫星组成的风火轮，这就是我们的太阳系。但是，若想到太阳系中行星和卫星组成的巨大差异，以及它们各自不同的旋转方向，即使这样解释，也是不可思议的。

接着，我又问老师，“那太阳又是从何而来？”他说，太阳来自另外一次大爆炸——两个气体云相互碰撞并产生爆炸——便形成了银河系。

我继续追问，“那些气体云粒子是怎么来的？”

最终，即使科学家也不得不承认，有些东西是始终存在的。

后来，在十几岁时，我曾在加州棕榈泉外一座沙漠山脉中的高山洞穴里，住了大约一年。置身于那些崇山峻岭之间，我开始对生活有了一种完全不同的看法。被大教堂一样的峡谷环绕着——你可能会感到惊讶——即便是在看似毫无生机的浩瀚沙漠中，也有丰富的生命存在。

在那一年里，我只见到了上帝创造的事物，而那种环境对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当我被上帝创造的种种证据包围时，也更容易相信造物主的存在。

因此，我们可以作出选择。

环视周围万物中神奇的复杂性和组织性，你可以相信这一切都来自神秘的、无意识的气体粒子，它们一直存在，并开始爆炸。或者，你可以相信有一位智慧的上帝，一位一直存在的造物主创造了这一切。

我认为，更合逻辑的做法是，相信我们的起源可以追溯到一位慈爱、智慧的天父，而不是那些无头无脑的气体粒子云的偶然碰撞继而爆炸，便形成了如此错综复杂的宇宙。

即便我们抛开对上帝圣言的信仰，理性和科学也都有力地驳斥了进化论。事实上，越来越多的科学证据表明，我们的宇宙是智慧设计的结果。

## 全世界都可能是错的！

在我成为一名相信圣经的基督徒时，并没有在进教堂前检查我的大脑。我仍旧对世界和宇宙充满好奇，依然热爱科学，但让我相信生命起源的并不是圣经。事实上，最初我还试图把圣经和进化论结合起来，但科学和理性一直在阻碍着我。

小时候，我幻想成为一名古生物学家。我能说出所有恐龙和地质岩层的名字。那时痴迷于进化论，觉得相信创造论的人都是傻瓜。证据确凿，不是吗？《国家地理》特刊和电视上精美的自然节目中比比皆是。不可能所有的科学家都错了，对吗？

然而，正是这种逻辑害死了耶稣。

人们在想，怎么可能我们的拉比、文士和律法师都错了，而这个没受过教育的木匠却是对的？人天生就有从众心理，即使众人的错误显而易见。这就是为什么圣经说，“**不可随众行恶。**”（出23:2）没错，这节经文不仅针对我们的行为，同时也包括我们的理念。全世界都相信进化论并不重要，圣经才是真理的标准。进化论完全不符合科学常识，也与圣经的教义完全不容。

现代心理学之父威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曾经说过，谎言千遍，即成真理，无论它有多么荒谬。似乎正是这种人性的怪癖，让人们相信了这样一个谬论：只要有足够长的时间，混乱中也能产生秩序。而现在，越来越多的基督徒被之洗脑，相信上帝是通过缓慢的进化过程，创造了我们周遭这些复杂的事物。但这种（否论上帝用六日创造世界）的折衷方案，也会带来一个巨大问题——它使人们无法在逻辑相上信上帝其它话语的真实性。

我逐渐发现，这群人事实上可能错得离谱——尤其是当他们带着强烈的偏见研究科学的时候。那么，这种偏见又是什么呢？请仔细想想，其实我们只有两个选择。要么是全智全能的上帝创造了宇宙，要么它的出现纯属偶然——通过一系列奇异的巧合。

然而，如果我们相信是一位智慧的上帝创造了世界，那么我们也必须相信祂是宇宙的最高权威，并因此对祂全然负责。很多人害怕自己无法控制命运，而且终有一天我们要为自己的生活向造物主交差。所以，委婉一点地说，人们怀有强烈的动机要把上帝从等式中移除。因为没有上帝，就无须担责。

## 达尔文主义：无神论的进化

那些认为《创世记》中的创造过程只是神话（而非真正用了六天）的人，可能也不会觉得《创世记》中的其它内容有什么意义。如果我们不能接受创造这一事实，圣经其它伟大的真理——包括上帝的道德标准——也就失去了意义。

进化的理论，实际上是无神论的神秘起源。它的出现是为了给人类寻找随意犯罪而无需向那位至高者负责的自由。就其本质而言，无神论不承认客观存在的是非对错。很显然，并非所有的无神论者，都愿意犯下他们的信仰所允许的罪，因为大多数人从小时就受到一定的道德约束。

然而，对于进化论者来说，人类的进化，目前是成为一个禁止盗窃和谋杀的社会，但它当然也可以朝着其它方向继续进化，而其结果，也不能客观地称之为好或坏。暴徒可以杀人到血流成河，而进化论却可以简单地将之称为 “消灭物种中的弱者”——适者生存。

说来或许令人惊讶，恐怖的大屠杀在进化论中找到了依据。研究希特勒和其他纳粹分子的著作不难发现，达尔文主义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二战期间德国的政策。

事实上，许多人在得知达尔文这本书的全名竟然是《论物种起源之自然选择，或为延续生命而保护优良种族》（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 or the Preservation of Favoured Races in the Struggle for Life）时，都感到惊讶。

希特勒给犹太人贴上了劣等种族的标签。事实上，他说犹太人算不上人类——从而为以适者生存的名义对他们实施酷刑、屠杀和可怕的实验提供了理由。

今天，种族主义仍在继续，因为许多人相信有些种族比其他人种进化得更快。但种族主义与《圣经》完全相悖，圣经说上帝“**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使徒行传17:26）

对人类起源的错误理解，最终导致了全社会的堕落。不妨看看那些将无神论作为其文化核心的国家——前苏联、古巴、朝鲜和越南等国，证据之一就是朝鲜和韩国之间的巨大差异。

如果你站在三八线附近，就能看到被监禁的北朝鲜人民，落后而凄凉的生活，然后，你可以转身向南，望向韩国的首尔，你会看到一个明亮、干净、自由、文明的社会。本质区别在哪里？韩国有宗教自由，是基督教的大本营，而朝鲜教授的，却是进化论和无神论。

进化论者可以将各种恶行合理化，称之为人类进化的一个过程。毕竟，如果我们只是满足于本能冲动的动物，那就没有什么是不道德的。

在我十几岁时，曾听说我的科学老师和一个女人在自家的阁楼上苟合，当时他怀了孕的妻子就坐在楼下。虽然这深深地伤害了他的妻子，但他似乎对妻子的感受漠不关心。他还大言不惭地辩解说：“我们进化而来的灵长动物，并非都是一夫一妻制，所以通奸是很自然的事，我们也没办法。”很显然，进化论破坏了人们的道德生活。

你认为你是谁，你就会像认为的那样行事。如果你认为自己是一只大猩猩或一匹狼，那么，你的行为举止就倾向于此。作为一名基督徒，你必须知道——并经常提醒自己——根据上帝的定义你是谁，而不是根据那些说你只是一只成年猴子之人的定义。

这就是为什么对许多人来说，创造和进化的问题如此重要。它不仅仅是一场关于某些晦涩难懂的科学问题的有趣辩论，相反，它还触及了我们到底是谁、我们存在的意义，以及我们当如何生活——这三大核心问题。

## 化学渣滓，还是神圣设计？

听听莎士比亚是怎么说的：“人是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作品啊！其理性何等高贵！其才能何等无限！其神态和动作，是多么富于表现力和令人钦佩！行动时宛如天使！思虑时仿若神明！臻世界之美！极万物之灵！”（注2）

艾萨克·牛顿是史上最伟大的科学家之一——他的影响力经久不衰。他不仅是一名科学家，也是虔诚的基督徒。他相信自己的科学研究能帮助人们理解造物主的大能和威仪。据说牛顿在谈到其科学研究时写道：“上帝啊！我要追随你，思你所想！”

现在，请和我一起回到咱们的时代。史蒂芬·霍金——另一位大家耳熟能详的科学家。他写了一部《时间简史》，这是上世纪以来最受欢迎和最畅销的著作之一。

霍金写道，“人类只是一个中等大小的行星上的化学渣滓，围绕着一颗非常普通的恒星运转，而这颗恒星则位于数千亿个星系的边缘。”牛顿和霍金，二人的的见解真是天壤之别，其哲学也大相径庭！一个相信上帝，另一个不信上帝。

伟大的神学家莱因霍尔德·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写道：“‘人’一直是自己最棘手的问题。他该如何看待自己呢？”（注4）我们该如何看待自己，这个答案非常重要，因为我们如何看待自己，将影响我们如何看待他人，而我们如何看待他人，会影响到我们如何对待他人。

如果我们相信人是按照上帝的形像被造，基督曾为之而死，我们就会更珍视别人。自然而然地，我们对待他人的方式，也会与那些认为人类不过是高度进化的猿猴或是地球表面上的“化学渣滓”的人，有所不同。

很显然，人类在身份认同上正在与一种精神分裂症作斗争。我们是爬是飞，完全取决于我们如何看待自己。

## 属灵的健忘症

我的母亲曾告诉我，哥哥福尔根（Falcon·Batchelor）和我的性格迥异。她记得，她曾问哥哥：“你认为你是谁？”哥哥当时只有三四岁，却总是会回答说，“我是福尔根·巴契勒。”哥哥自信而独立，从不犹豫，从不怀疑。但当妈妈问我同样的问题时，我就会绞尽脑汁去寻找答案。哥哥有一种自我意识，但对我而言，却是一个深奥的谜。

我并不是在圣经的世界观中长大的，所以对下面的三大问题也没有满意答案：我从哪里来？我要在这里做什么？我要去哪里？这是每个人都必须解决的重大问题。只有解决了这些问题，生活才会有目标、有方向、有安全感。直到我读了《圣经》并归向基督，这些问题才有了充分的答案。

对于一个没有圣经基础的人，为自己到底是谁而感到困惑是很容易理解的，但对于基督徒来说，出现这种身份危机才是真正的悲剧。这就像一个迷失了方向的潜水员，分不清哪个方向是上，哪个方向是下，就只能在原地打转，直到氧气耗尽而丧命。

和他一样，不计其数的人终其一生，都不明白人生中那些基本的、决定性的问题：我过去是谁？我现在为何而活？我未来的目标是什么？这就是为什么上帝哀叹：“**我的百姓却忘记了我无数的日子。**”（耶2:32）

尽管完全失忆的情况极其罕见，但确实发生过。一个人可能因头部受到了钝伤，即使身体功能看似正常，但却不记得自己到底是谁了。

我相信今天有许多基督徒的生活正是这样，他们真的感到很困惑——因为他们患上了属灵的失忆症。他们因为在与天父上帝的关系中缺乏安全感，所以就更容易陷入罪中。但一旦他们认明自己的真实身份，状况就会大为改观。

---------

1.彼得·格温，《人类细胞的秘密》（The Secrets of the Human Cell ），《新闻周刊》，1979年8月20日，第48页。

2.威廉·莎士比亚，《哈姆雷特》（*Hamlet*），由霍勒斯·霍华德·弗内斯（Horace Howard Furness）选编，第13版。（费城： J. B.利平科特，1905年），第二幕，第295-299行。

3.史蒂芬·霍金，引自戴维·多伊奇《真实世界的脉络》（*The Fabric of Reality* ）（纽约：企鹅出版社，1998），177-178页。

4.莱因霍尔德·尼布尔，《人性》（*Human Nature* ），第1卷，《人的本性与命运：基督教的解释》（*The Nature and Destiny of Man: A Christian Interpretation* ）（路易斯维尔，肯塔基州。威斯敏斯特 约翰·诺克斯出版社，1996），第1页。

# 第2章 王子或乞丐

“**祂从灰尘里抬举贫寒人，从粪堆中提拔穷乏人，使他们与王子同坐，就是与本国的王子同坐。**”——诗篇113:7-8

马克·吐温的名著《王子与贫儿》讲述是一对外貌相似的男孩。一个名叫汤姆·康蒂，他是个贫儿，和言行粗暴的父亲住在伦敦；另一个名叫爱德华，是英王亨利八世的儿子。两人意外相遇，并约定临时交换身份。于是贫儿汤姆学习以王子的身份起居，而王子则过起了穷人的生活。

马克·吐温的这部小说，并非最早讲述王子与农民互换身份的书。圣经中也有类似的故事。扫罗王的长子约拿单，原本是以色列的王储，但扫罗因受骄傲和权势的毒害而离弃了上帝，所以上帝只好打发先知撒母耳，去膏一位名叫大卫的牧童为下一任国王。

不久之后，大卫杀死了巨人歌利亚。正是这场著名的战斗，让约拿单和大卫走到了一起。约拿单意外获悉了大卫的神圣使命，但他非但不觉受到威胁，反而因为欣赏这位年轻的牧羊人，而做了一个了不起的决定——他放弃了王位的继承权。

“**约拿单爱大卫如同爱自己的性命，就与他结盟。约拿单从身上脱下外袍，给了大卫，又将战衣、刀、弓、腰带都给了他。**”（撒上18:3,4）约拿单还对他说，“**你必作以色列的王。**”（撒上23:17）

这一感人故事，是耶稣为一切信祂之人所做之事的预表。祂赐给我们属灵的全副武装，给我们披上祂的义袍，又和我们立下爱的永约。祂救我们脱离贫穷并住进祂的皇宫。祂将祂所应得的王位赐给我们，却担负了我们所当受的刑罚——死亡。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曾说过：“要学会认识基督并他钉十架。要学会对祂歌唱，对祂说，‘主耶稣，祢是我的义，我是祢的罪。祢承担了我的所有，并给了我属于祢的一切。祢成了祢本来没有的样式，好使我成为我本来没有的形象。’”（注1）

多年前，加尔各答的穆斯林们，每年都会献祭赎罪。罪人会按手在一只没有斑点和瑕疵的小羊或羊羔头上，说：“用你的头代替我的头。”然后，他会依次触摸动物的各个部位——耳朵，嘴，眼睛，并说：“你的耳朵代替我的耳朵，你的嘴代替我的嘴”，以此类推。

最后，他会高呼：“你的生命代替我的生命。”在他宣告的同时，神职人员会用刀插入羔羊的心脏，并宣布祈求者的罪已得赦免。

但基督徒的罪得赦免并获得新的身份，靠的不是献祭，而是耶稣无私的牺牲。对此，我找不到比经典著作《历代愿望》中更恰当的措辞了，这里说：

“**基督受了我们所该受的罚，使我们能得祂所当得的赏。祂本无罪，却因我们的罪被定为罪，我们没有义，却因祂的义得称为义。祂受了我们当受的死，使我们能得祂的生。‘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注2）

## 从王子到囚犯、再到宰相！

作为以色列民的先祖之一，约瑟虽然经历了险象环生的外部环境，但他时刻牢记自己的身份。这位年轻英俊、富有的游牧王子，以上帝对他的父亲雅各、祖父以撒和曾祖父亚伯拉罕的应许来调整自己的生活。

但他被充满嫉妒的哥哥们卖作奴隶，一夜之间从王子沦为阶下囚，但他并没有让怨恨或愤怒来控制自己。尽管人生跌宕起伏，但他决不让任何变故影响他对上帝的态度，以及他对上帝旨意的感知。

我喜欢约瑟的故事，尽管哥哥们讨厌他的异梦，但上帝为他的人生制定了宏伟的计划。约瑟从小就知道这一点。上帝借着异梦告诉约瑟，他将成为领袖。上帝说：“我为你预备了奇妙的事，世人都要在你面前下拜。”

父亲雅各为约瑟做了一件美丽的彩衣，借此表明要赋予他长子的特权。哥哥们对此大为愤恨，因而把他卖作奴隶。虽然不幸为奴，但他非但没有把自己看作奴仆，反倒表现得像个贵族。最终，约瑟凭借谦逊而尊贵的形象，使地位和权力一路攀升。

后来，约瑟又因遭人陷害而蒙冤入狱。但他拒绝将自己视为囚犯，而是仍然以上帝的眼光看自己。他知道上帝在他生命中有所计划，于是只管顺命而为。约瑟不允许外在环境来定义自己是谁。尽管含冤被囚，但他仍然得到了提拔——因为认识他的人都说：“他一点都不像囚犯。”

最终，当法老为即将到来的饥荒寻找统筹预备的管理者时，他想到了约瑟：“此人与从不同，似乎是个天生的领袖，我要让他作宰相。”虽然约瑟刚出监牢，却表现出王子的尊严。究其缘由，是因为他始终知道自己在天父眼中的身份。

所以，你也要知道在天父眼中你是谁。你要以上帝看你的眼光看待自己，你要以上帝的视角来评估自己的价值，要记得，上帝为了救你而献上了祂的独生子。

## 玫瑰和刺！

在圣经中，没有比十二个探子的故事，更能生动地揭示这一信仰原则了。（即我们当以上帝的眼光看自己。）（民13-14章）当以色列民即将进入应许之地、在迦南的边界上安营扎寨时，摩西派探子去窥探迦南，希望他们能带回大家期待中的好消息。（申1:22）

可是，当探子们进入应许之地执行任务时，各人的态度却截然不同。其中有十个人，只看到了困难险阻——耶利哥雄伟坚固的城墙，敌人高大魁梧的身躯。只有约书亚和迦勒，看到了一片富饶美丽的土地。

四十天后，探子归来，并递交了各自的报告。约书亚和迦勒展示了他们带回来的一大串葡萄，说：“**我们到了你所打发我们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与蜜之地，这就是那地的果子。**”（民13:27）另外十个探了却反驳：“**然而住那地的民强壮，城邑也坚固宽大，并且我们在那里看到亚衲族的人。**”（民13:28）换句话说，仅有两人看见了玫瑰，而另外十个人，则只看到了玫瑰上的刺。

不幸的是，以色列众民因听信了负面报道，而怨声载道。他们竟然不相信那位拯救他们出离埃及的上帝，能够并且一定会把他们带入应许之地。由于缺乏信心，他们不得不在旷野中漂流了四十年。

在出埃及的整整一代人中，仅有两位进入了应许之地：约书亚和迦勒，这两位忠信的人坚信上帝一定会实现祂的应许，他们始终定睛于上帝，而无视眼前的障碍。

那十个报恶信的探子结局如何？他们死在了旷野，最终没能进入应许之地。原因何在？因为他们不相信自己能进去。故事的要点显而易见。如果你相信上帝能帮助你克服罪所带来的拦阻，祂就必定出手相助。耶稣说，“**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9:23）这是一个应许，一个帮助我们克服各种困难的承诺。

所罗门说，“**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箴23:7）尽管上帝不厌其烦地再三重申，以色列必定成为一个伟大的民族，但他们在埃及长久为奴，从而认定自己没有未来。“**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出19:6）他们不止一次，把在埃及的苦难经历，回忆成美好的生活，甚至扬言想重回旧日。这其实是身份危机的一个缩影！

那被上帝拣选的人，怎么会不知道自己是谁呢？上帝明明就在他们中间，他们却仍旧患上了可怕的属灵健忘症。正如今日遭受相同痛苦经历的基督徒一样，他们的烦恼源于属肉体的思维。正是身份危机使他们一再跌倒，以致于他们中间的许多人从未进入那流奶与蜜之地。视线一旦转离了目标，人就只能看到各种拦阻。

当以色列人终于意识到他们的崇高呼召时，上帝便敦促他们去回顾历史，好使他们永远铭记。这就是为什么当他们来到应许之地的边缘时，摩西嘱咐他们说：“**你只要谨慎，殷勤保守你的心灵，免得忘记你亲眼所看见的事，又免得你一生这事离开你的心，总要传给你的子子孙孙。**”（申4:9）

## 回想大卫

我喜欢大卫的故事。部分原因是因为大卫是幼子，一个牧童，想必要比哥哥们矮小一些。事实上，圣经说，当先知撒母耳要从耶西的众子中膏一位来做新王时，撒母耳挑了个子最高的那一位说：“肯定是他！”

耶西把自己最小、或许也是个头最矮的大卫留在山上牧羊。但大卫却并不以自己身高来看自己。当歌利亚大摇大摆地走到以色列人面前，肆无忌惮地嘲笑并发起挑衅时，大卫的哥哥们都不再觉得自己高大，因为他们不想和巨人一决高下。但大卫却毫无畏惧。

在众人眼中，歌利亚是身高3米的巨人，可在大卫看来，他就是个300厘米的侏儒。大卫是个乐观的人，并且他不觉得自己身材矮小，他做事不看自己的外表，因为他清楚自己是谁，知道自己在那唯一真正重要的上帝眼中的价值。

你或许听说，人们对当代某些国家独裁而专制的领袖忧心忡忡——因为他们情绪不稳定、缺乏安全感，多是暴君。据说其中一位很在意身高，总穿着一双五寸的增高鞋。当年的希特勒也是如此。所以我也很担心这位对自身纵向长度缺乏安全感的领导人。

但大卫从不自视渺小。他牢记自己已经蒙召受选，被膏为王。他想，如果上帝能救我脱离狮口熊爪，那么祂也必能使我得胜这巨人。大卫认定自己将为主所重用。咱们也要这样看自己。

2002年6月，美国司法部公布了一项对1994年刑满释放的27.2万名囚犯进行的追踪调查。（注3）调查结果令人不安。研究人员发现，在所有被释放的囚犯中，有67.5%的人在三年内再次犯罪被捕。51%的人重入监狱。据评估此类统计数据的心理学家推测，许多囚犯从未学会将自己视为自由的公民，因此又回到了从前的行为模式。

相比之下，查克·科尔森监狱（Chuck Colson）的“监狱团契事工”却见证如云：他们项目小组的毕业生——被邀请接受基督并参加圣经学习的囚犯——释放后再次犯罪的比例大大降低。

不同点在哪儿？那些自视为罪犯的人，会继续像罪犯一样行事为人。那么，你认为你是谁？知道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你怎样看待自己，你就会活出那样的自己。

要想真正认识自己，知道自己的身份，我们先要知道上帝是如何看待我们的。我们需要用自身之外的视角看自己。我们要知道，上帝了解我们，也爱我们。我们需要明白，祂看我们的视角从不受限于他人或我们自己的想法。上帝——我们的创造主——对我们的看法，已经在十字架上得到了最好的表达。祂如此深爱我们，甚至不惜以祂的死，来换取你我的生。

---------

1.引自J.I.帕克（J. I. Packer），《在基督里成长》（*Growing in Christ*）（惠顿，伊利诺伊州，克罗斯威出版社，1994年）

2.怀爱伦（Ellen G. White），《历代愿望》（*The Desire of Ages*）第1章，第20段。

3.帕特里·A·兰根和大卫·莱文（Patrick A. Langan and David J. Levin），《1994年获释的累犯》http:// bjs.ojp.usdoj.gov/content/pub/pdf/rpr94.pdf.

# 第3章 监狱到皇宫

**“这人是从监牢中出来作王，在他国中，生来原是贫穷的。**”——传道书4:14

南非社会活动家纳尔逊·曼德拉（Nelson Mandela），因反对种族隔离而遭监禁27年之久。他大部分时间都是在罗本岛一间牢房里度过的。然而，在获释后不到五年，1994年4月27日，曼德拉在他曾经服刑的国家，成功地当选为总统。一起来看看这个惊人的身份转变吧！

圣经中也记载了几则鼓舞人心的事例，当事人经历了身份和地位的剧变，从囚徒跻身皇族，从监狱入住王宫。让我们先从约瑟的故事开始。

“**法老遂即差人去召约瑟，他们便急忙带他出监，他就剃头，刮脸，换衣裳，进到法老面前。……法老又对约瑟说：‘我派你治理埃及全地。’法老就摘下手上打印的戒指，戴在约瑟的手上，给他穿上细麻衣，把金链戴在他的颈项上，又叫约瑟坐他的副车，喝道的在前呼叫说：‘跪下。’这样，法老派他治理埃及全地。**”（创41:14,41-43）

## 从监狱到皇宫

我不禁感到好奇，当年轻的约瑟被囚禁于监狱地牢时，他是否会自视为埃及王子？当大卫在伯利恒的某个山坡上牧羊时，是否会把自己看作是以色列未来的国王？当年轻的以斯帖还是犹太俘虏中的一个卑微孤儿，在堂兄末底改家操持家务时，她是否会将自己视为波斯的皇后？

还有但以理呢？当十几岁的但以理作为一名俘虏，被带到帝国首都巴比伦时，他会料到自己有朝一日将成为帝王的宰相吗？我们知道，在这些年轻的圣经英雄们心中，都蕴藏着伟大的种子，但只有在信心和美德的浇灌下才能发芽。

上帝对祂每个有信心的孩子都有皇室计划。如果我们在小事上忠心，上帝会像对待约瑟、以斯帖和但以理一样高抬我们。使徒保罗说，上帝“**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2:6）

假如当埃及和波斯的君王召唤约瑟和以斯帖放弃卑贱的身份进入皇宫时，他们却断然回绝？君王们会作何感想，他们势必会认为，约瑟和以斯帖拒绝自己的邀请，这简直是奇耻大辱，且罪可至死。

然而，当耶稣邀请世人与祂一同生活并作王时，许多人正是如此回应并编造出各种拙劣的借口。就像耶稣比喻中那些忘恩负义的客人一样，他们受到富人的邀请，前去参加筵席时，“**众人一口同音地推辞。**”（路14:18）因此主人说：“**先前所请的人没有一个得尝我的筵席。**”（路14:24）

主人这番话是在警告世人，应当仔细考虑对耶稣说“不”时，拒绝的到底是什么。我们是受邀参加羔羊的婚宴。“**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22:17）

你我是受邀与耶稣一起生活并作王。“**我们若能忍耐，也必和祂一同作王。**”（提后2:12）我们岂不应立即、热情而充满感激地接受这一令人难以置信的恩典吗？！

## 失而复得的皇宫机会

有人是从监狱被提入宫，也有人曾经拥有国王的地位，却因为长期悖逆而失去了尊荣。和他们一样，数不胜数的人曾经服侍耶稣，后来却渐渐远离了主。他们因为自己的不良行为和疏忽而被失去皇族身份之后，是否还能失而复得？耶利米书最后一段话讲述了一个感人的故事，给那些不幸之人带来了希望。

“**犹大王约雅斤被掳后三十七年，巴比伦王以未·米罗达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使犹大王约雅斤抬头，提他出监，又对他说恩言，使他的位高过与他一同在巴比伦众王的位，给他脱了囚服。他终身在巴比伦王面前吃饭。巴比伦王赐他所需用的食物，日日赐他一份，终身是这样，直到他死的日子。**”（耶52:31-34）

仔细思想一下这其中所蕴含有的有关救赎计划的美好寓意吧。尼布甲尼撒的儿子以未·米罗达，是一位伟大而仁慈的君主。这位善良的国王把约雅斤从监狱里解救出来，“对他说恩言”。

同样，耶稣也以良善的言语对待我们。约雅斤被王赏赐“高位”。我们也得到了一个新的身份，与耶稣一同生活并作王。约雅斤脱下囚服，换上王袍，而基督也赐给我们一件新的义袍。约雅斤余生都吃喝皇粮——我们也依靠上帝的话语且作为属灵的食粮。正如大卫所说：

“**在我敌人面前，祢为我摆设筵席；祢用油膏了我的头，使我的福杯满溢。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诗23:5,6）

玛拿西王几乎可算为邪恶之人的代表。他曾在欣嫩子谷将儿女作为活人祭献给假神，并且“**多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惹动祂的怒气。**”（代下33:6）但当他被带出监牢时，便真诚地悔改，祂祈求上帝赦免并恢复他的王位。上帝是如何做的？祂回应了玛拿西谦卑的祷告。“**那时玛拿西就知道耶和华是上帝。**”（代下33:13）如果上帝能赦免玛拿西，祂也能赦免任何人。

## 更伟大的想法

耶稣曾在彼得的船上传讲福音，而在布道结束后，祂叫彼得把船开到离岸更远的地方撒网捕鱼。彼得解释说，他彻夜打鱼却毫无所获。然而，当他照着耶稣吩咐的去做时，竟然满网皆渔，是渔夫们所前所未见的。听从一个木匠的捕鱼建议，居然收获满满！彼得意识到自己经历了神迹，就俯伏在耶稣脚下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5:8）

你知道耶稣是如何回答的吗？“不要害怕。跟着我，我要叫你们成为得人的渔夫。”祂是在暗指，“你们只把自己视为渔夫，看自己一事无成。但我知道你能成为怎样的人。且看我要藉着你们成就何等大事，这才是你们该有的眼光。”

耶稣同时也是在说，“你们只满足于打些小鱼小虾，而我要让你们成为按上帝形象被造的尊贵之人。惟有跟从我，你才能不断提高对自身标准的要求。”（见 路加福音5:1-10）

跟随耶稣吧！祂将改变你的未来。对祂而言，祢有无穷的价值。这就是为何他愿意为你而死。

当耶稣第一次见到素未谋面的拿但业时，祂说：“这是个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拿但业问：“主啊，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说，“你在无花果树下，我就看见你了。”

拿但业意识到耶稣知道他是谁，就跪在祂脚前说：“祢是以色列的救主！”耶稣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吗？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见 约翰福音 第1章）耶稣言外之意是说，“你真是目光短浅。我为你制定了更高的目标。”

我在想，当上帝召唤人为祂作工时所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就是我们的眼界太低。耶稣希望我们带着更大的信心思考——相信只要有信，他就能藉着我们成就更大的事。“**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9:23）不是吗？这是主的应许。

要记住，上帝对你的人生已有规划。但与此同时，魔鬼对你的生活也有预谋。所以要选择究竟应该顺从谁的计划。如果你只为自己而活，最终就会陷入撒旦的网罗。（这可不是什么美好蓝图！）但你若将生命托付于主，把自己交在祂手中，就必能实现祂为你制定的目标。耶利米已经向我们陈明了主的旨意。耶和华说：“**我知道我向你们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耶29:11）

上帝说，“我为你预备了未来。” 但这只是梦想，如果没有信心，不去努力追求，就无法实现。你需要采取行动，来开启上帝对你的人生计划。为何不立刻在祷告中告诉祂，你现在想起程呢？

# 第4章 一个新名字

**“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启示录2:17

再讲个故事，在机场尚未采用严格的电脑化安检流程之前，有名男子在洛杉矶机场候机时，溜到机场附近的酒吧“放松”了几分钟。然后突然想到快登机了，便急忙跑出酒吧，奔回机场，并迅速询问飞往奥克兰方向的登机口，然后慌忙穿过迷宫般的航站楼，把票交给了登机口的工作人员，并在飞机起飞前匆匆登机。飞机一起飞，他便收起公文包，倒在座位上开始呼呼大睡。

当这位疲惫的旅客醒来时，发现飞机已经飞了两小时。可他令感到困惑不解的是，明明只有一个小时的航程，怎么还没落地？

在问了空乘人员之后，他惊恐地发现，自己并没飞往加州的欧克兰（Ockland），而是在飞往新西兰的奥克兰（Auckland）！原来，当他匆忙中询问登机口时，由于酒后说话含糊不清，把欧克兰说成了奥克兰，以致不得不忍受一场长达23小时往返飞行。

我们大多数人都会尽力避免读错名字造成混淆，但有些人却独具幽默感，他们故意在这方面大做文章。你或许听说过李尔王喷气式飞机，李尔王家族给女儿取名为“盛大”，盛大·李尔！

我有个朋友叫杰里·梅普，他给儿子名叫马胡。你能想象和马胡·梅普这个名字一起长大吗？你能想象在学校里被朋友们戏称“马虎不靠谱”吗？我曾跟儿子们开玩笑，他们应该娶一个名叫玛丽·安的女孩。这样她婚后就成了玛丽·安·巴契勒（意思是“嫁给一个单身汉”，美国人结婚后随夫姓，译者注。）

弗朗西斯·米奇·费瑟斯通，是一名爱尔兰裔美国暴徒，也是纽约市一个有组织的犯罪团伙“地狱厨房”的成员。1986年，他因谋杀罪被捕。当局曾给他一个机会，如果他愿意作为政府的证人，就可以通过联邦证人保护计划获得一个全新的名字和全新的身份，并在另一个陌生的城市里重获新生。

但这也意味着米奇必须离开从前的亲朋好友，离开过往的生活。但他还是接受了这个条件。后来，他拥有了一个新的名字，如今在北美的某地过上了新的生活。

上帝应许，得救之人“**必得新名的称呼，是耶和华亲口所起的。**”（以赛亚书62:2）上帝赐给祂每个孩子在基督里的一个新身份，上帝的“见证人保护计划”的最佳代理人乃是基督耶稣。他将人类的身份——就是撒但在伊甸园中曾试图窃取的上帝之子的身份——还给了我们。为了重拾这个身份，基督用祂的宝血为我们付上了高昂的赎价。

经上说，“**你们不是自己的人，**”我们属乎上帝。“**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上帝。**”（哥林前书6:20）

## 新名字，新权柄！

许多年前，在英格兰的伍德利小镇上，有个女孩名叫安妮·格雷，她在很小的时候，就知道自己长大后，会嫁给住在隔壁的男孩威廉·科尔塔特。威廉同样也知道他迟早会娶安妮为妻。但他决定在结婚成家前，先为家庭打下经济基础，于是便去了澳大利亚打工。

因为好几年没有威廉的消息，安妮断定对方已经忘了自己，最终迫不得已，嫁给了镇上的富商乔纳森·唐。如你所料，没过多久，威廉回来了。当然，当他看到他的安妮嫁给了另一个男人时，真是心都碎了。尽管如此，他还是在家乡定居下来，并下定决心永不结婚。

几年之后，乔纳森不幸去世。而威廉依然深爱着安妮，他觉得总算可以向她求婚了。但乔纳森立了一份遗嘱，其中明确写道：如果安妮嫁给威廉，就休想拿到一分钱的遗产。很显然，乔纳森知道威廉和安妮仍然彼此倾心，他因此愤愤不平。

但乔纳森并不知道，当威廉住在澳大利亚时，他已经改名为约翰·坦普尔。经过一番激烈的辩论，英国法院最终裁决，安妮与约翰·坦普尔结婚后，依然可以继续保留遗产。尽管那位嫉恨不已的丈夫，试图剥夺妻子的继承权，但威廉的新名字却使他能同时拥有了合法的爱情和丰厚的遗产。前提是，在此之前他必须先改名换姓。

亚伯兰九十九岁时，上帝将他的名字从亚伯兰——意思是“父被高举”——改为亚伯拉罕——意思是“多国之父”。当救主赐给他新的名字时，他虽然还不是众人之父，但却逐渐使那因信而得的新名字变得受之无愧。

论到亚伯拉罕，罗马书4:17节说：“**亚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复活**、”注意下一句，“**使无变为有的上帝。**”（和合本）上帝能让未竟之事成为事实，因祂说有就有。

再来看雅各的名字，其意思是“窃贼、诡计多端、骗子、小丑。”这就是他在与上帝较力之前的生活写照。所以上帝说：“我要给你一个新名字，一直以来你人如其名，我想让你焕然一新。希望你活出新名字的喻意。”因此，祂给雅各更名以色列，就是“与上帝同行的王子”。

当我们接受耶稣为个人的救主时，也会发生同样的事情。我们在祂里面成为新人，因为我们披戴了祂的义。耶稣完美无罪的生活，会因着我们的信，而归于我们，如同是我们自己所行的一样。这就是圣经中所说的“因信称义”或“称义”。

当一个人接受耶稣，并开始追随祂时，耶稣会赐给我们一个人新的名字，这个名字就叫“基督徒”或“圣徒”。“**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上帝家里的人了。**”（弗2:19）我们应当敢于称自己为“圣徒”。

虽然这个想法似乎太过傲慢且看似不可能，但圣经告诉我们，上帝称信徒为“**圣徒**”。因为当我们接受祂所赐给我们的新名字时，我们的人生和品格，也会随之发生改变。虽然上帝宣布了一些不存在的东西，但因着信心，不存的事物将变成事实。

从某种意义上说，当人类的始祖在伊甸园中屈从于撒但的诡计时，撒但便窃夺了你我的上帝之子的身份。并且，他还使我们失去本应具备的品格和人生意义——即反照上帝的形象，为了永生而被创造。

然而，福音中的好信息是，上帝差遣耶稣成了肉身来到世上，过了一种完全无罪的圣洁生活。藉此来帮助我们恢复真实身份、找回真正的人生意义——藉着这位世上唯一无罪之人——而重新获得的尊贵身份。

耶稣基督的福音，使我们因信而披戴了祂的身份，并拥有了祂所度过的敬虔生活，这样，便恢复了我们本来的形象。

当我们默想耶稣的爱和生活时，就会逐渐变成祂的形象。我们凭信心效法耶稣，并拥有了新的名字——尽管在一开始，这名字并非名副其实，但假以时日，我们会因属灵生命的长进，而使自己配得此名。

“**人不可自欺。你们中间若有人在这世界自以为有智慧，倒不如变作愚拙，好成为有智慧的。**”（哥林多前书3:18）所以，当我们开始跟随救主，祂就赐给你我新的名字——基督徒和圣徒。然后，祂邀请我们因信接受新的名字，并活出与名字相符的见证。

## 沽名钓誉

在好莱坞，总有这样一种人，他们试图假借他人之名，来建立自己的事业。这些无名小卒频频提及某些著名制片人或演员，随意引用他们的名字，好像与他们非常熟悉一样，而实际上，他们可能根本不认识那个人。他们希望藉由人们的联想，来抬高自己的影响力和声誉，或是获得某种机会。

信不信由你，一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也以同样方式滥用了上帝之名。使徒行传19:13-17节，讲述了士基瓦的七个儿子的故事，他们试图用基督的名来驱魔赶鬼。很显然，这些犹太驱魔师在见到保罗的恩赐后起了邪念。他们想：“嘿！你看保罗，既然他的方法这么灵验，我们或许也该换个思路，咱们也用基督的名来行驱魔的法术！”后来，当再次遇到有人被污鬼附身，他们就对污鬼说：“**我奉保罗所传的耶稣，敕令你们出来！**”（使徒行传19:13）

结果，“**邪灵回答说：‘耶稣我认识，保罗我也知道。你们却是谁呢？’邪灵所附的人就跳在他们身上，胜了他们，制伏他们，叫他们赤着身子受了伤，从那房子里逃出去了。**”（使徒行传19:15-16,KJV直译）

那些年轻的犹太驱魔师试图以保罗的名义驱赶魔鬼。然而，这些人不仅听说过耶稣的名字，甚至也会以耶稣的口吻赶鬼。但他们并不认识主，不幸的是，邪灵们对此了如指掌！

保罗的生活是敬虔且始终如一，他的讲道也放胆无畏，以至于连魔鬼都知道他是谁，并对他的信心感到恐惧战栗。想一想，在今日善恶之争的巨大冲突中，魔鬼认为你是谁？你的生活方式是否会令他感到威胁？

你可能会想：我可不想让自己的名字出现在魔鬼的雷达屏幕上！你可以选择过一种不冷不热、名义上的、折中的基督徒生活，那样，你就不会对魔鬼构成威胁。请记住，保罗说:“**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3:12）耶稣说，**“不与我相合的，就是与我为敌的。**”（路11:23 KJV直译）

## 妄称祂的名

当我们对上帝缺乏真正的、个人的认识时，若口称上帝之名，就算是干犯了第三条诫命中的部分律令。“**不可妄称耶和华——你上帝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出20:7）人们经常误以为这条诫命罪指亵渎，亵渎的确包含其中，但这并非主要问题。妄称上帝之名，意味着你虽然自称为基督徒，但却并未过着基督当有的圣洁生活。

在十八世纪，讽刺作家格乔治·格里斯托夫·利希滕贝格（Georg Christoph Lichtenberg）写下了一段精彩的比喻：“有仁者亡，一人头戴其冠，一人负其剑，一人理其发，一人仿其态，然其徳行，则无效学者。”（注1）这则寓言意味深长。你虽然信奉耶稣之名，但最重要的是，要在生活中效法祂的榜样。

几年前，我在北加州开车途中，遇到了一个搭乘顺风车的路人。他长发及肩，留着胡子，身穿一件白色的亚麻长袍，腰间系着一条长布，一路都是光脚徒步。我心想，此人在效法耶稣的外在方面真可谓是惟妙惟肖。但是经过交流，我发现他最感兴趣的，却是鼓励人们吸食大麻来获得愉悦，而绝口不提如何效法耶稣的生活和教导。

成为一名真正的基督徒，不仅仅意味着换身行头或是接受洗礼。它不只是把一个人的名字记录在教友名册上，或是在教会中担任要职。它远非为了崇高事业而奉献巨款，也不止是写一本关于耶稣，或是如何在布道中激发信心的好书。基督徒是一个在品格上与基督相似的人。

作者托尼·坎波罗（Tony Campolo）讲述了他在某个大城市街上被枪顶头、遭人抢劫的故事。在抢劫过程中，劫匪问他以何为生。坎波罗回答说：“我是浸信会的牧师。”“哦，你是浸信会教友！”劫匪大声喊道，“我也是！”这个罪犯竟自称是基督徒！

坎波罗的故事让我想起了报纸上的一则广告，上面写着：“寻狗启事”。棕色，毛发脏乱，头上有若干凸斑，因车祸导致右腿骨折，只有半条尾巴，左耳在一场犬类搏斗中被咬，小狗的名字叫幸运。显然，那只不幸的狗狗只是名义上的幸运。有些基督徒也是如此。当我们成为基督徒时，我们就被冠以耶稣之名。可悲的是，有些人成了“名义上的”基督徒，这意味他只是名字叫作“基督徒”而已。他们其实是妄称了耶和华的名。

## 品牌之名

最近一次去中国旅行时，有个街头商贩和我们一家人搭讪，他提出以20美元卖给我一块劳力士金表。看到我面露疑色，他打开他的便携式展示柜，给我看了一个样品。它外形酷似劳力士手表，甚至连表盘上都刻有“劳力士”字样。

但我回绝了他的兜售，因为我知道他展示的手表只是外表镀金，内部零件可能是在香港制造的。制造一块真劳力士手表不能只贴标签。同样，一个人成为真基督徒，也不能只靠外在的名义。他必须有一颗基督的心。

的确，当我们因信来到基督面前时，就成为了“合法”的基督徒。但在真正的称义之后，还要经历一个成圣的过程。当我们把心交给救主，祂便会为我们换上一颗新心，使我们过着有别于过去的全新生活。

新名——需有一颗新造的心，才能匹配。使徒保罗说，“**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也明白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而且有全备的信，叫我能够移山，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我若将所有的周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哥林多前书13:1-3）

据说亚历山大大帝有个士兵，在军队里名声不好。每次遇到激烈的战争时，这个年轻人就会恐惧后退，而他的战友都在奋勇杀敌。亚历山大召来这个同叫亚历山大的士兵说：“我听说你在战斗中表现不佳。年轻人，你要么改变行为，要么换个名字！总之我不希望亚历山大这个名字和懦弱联系在一起。”

同样，当我们自称为基督徒时，就有责任在言语和行为上高举上帝之名。耶稣在主祷文开头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太6:9）我们若妄称救主之名，就会使天父的圣名受到玷污。

## 你真的是你吗？

我听说，有个女人在纽约乘坐电梯时，发现自己竟和著名演员罗伯特·雷德福独处一梯。电梯上升时，女人和我们大部分人一样，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明星。最后，她紧张地问道：“你真的是罗伯特·雷德福吗？”雷德福回答说：“只在没人的时候，我才是是我。”

所以，谁才是真正的你呢？

如今，无论你走到哪里，都有摄像头实时监控——商店、大街、手机和卫星上。一个人在觉得自己被外界关注时，他的行为就会有所不同，这已经不是秘密了。耶稣说，我们都有追求受人称赞的倾向。祂说，有太多的宗教领袖喜欢展示自我，生怕别人不知道他们的奉献、祈祷和禁食。

救主警告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太6:1）

最后，我们需要反省，你是想给谁留下了深刻印象——是终有一死的世人，还是能赐永生的上帝？当然是那位最终鉴查并记录我们一切言行和动机的上帝！

所以很显然，为了被救主记住，我们的心必须更换一新。整个天庭都在查看和寻找忠于上帝，并且在祂面前敬虔度日的人。“**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希伯来书4:13）

一名足球巨星能吸引超过1亿的电视观众。大型赛事的广告价格高达每半分钟300万美元——这也是商业广告的最高价格。为什么人们愿意支付如此巨款？因为他们知道有数百万人正在观看。

你可以想象，在为此天价广告代言的同时，要付出何等大的代价。如果知道有一亿多人目不转睛地看着你，你是否会谨慎言行注意形象？但有比足球巨星更多的观众正在关注我们！整个天庭都在关注地上的事。不仅是上帝，尽管有祂一位就足矣，但还有“**千万的天使。**”（来12:22）

耶稣说，“**凡在人面前认我的，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认他；在人面前不认我的，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认他。**”（路12:8-9）

所罗门以一句经典语录总结说，“**这些事都已听见了，总意就是：敬畏上帝，谨守祂的诫命，这是人所当尽的本分（或译：这是众人的本分）。因为人所做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上帝都必审问。**”（传道书12:13-14）

现在正是做出决择的时候：你真正想成为谁？你愿在谁面前成为真正的你？

---------

1.乔治·克里斯托夫·利希滕伯格（Georg Christoph Lichtenberg），《荒废之书》（*The Waste Books*），（纽约：2000年纽约书评New York: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2000）

# 第5章 宏伟的愿景

**“人若无有，自己还以为有，就是自欺了。”**——加拉太书6:3

当我们从圣经的角度，来看待自我身份有何意义时，要避免两个极端。我们既不能自视过高，也不应轻看自己。

若让母牛和鹰比翼双飞，或是与地鼠并肩挖洞，它就没办法感觉良好。而它最快乐的事，乃是在绿油油的草地上大口吃草。正如我所说的，许多人低估了自己能藉着基督成为怎样的人。当然，也有些人处于另一极端，他们在看待自己时，有一种妄自尊大的错误视角。

一个极端的例子，是约书亚·亚伯拉罕·诺顿，没准他更愿意被人称为“诺顿一世皇帝陛下！”

诺顿于1849年从南非移民到旧金山。因经营不善而亏损了大笔金钱，所以有点精神失常。1859年，他大胆地对公众宣称自己是美国皇帝，并下令以武力解散美国国会，还颁布法令，要求在旧金山湾建造一座大桥。（旧金山科奥克兰湾大桥最终建成，他的命令实现了！）

尽管诺顿穷困潦倒，但他依然能在旧金山最好的饭店里享用免费大餐。并且，他还经常被旧金山各大报纸当作疯子或是思想怪异的人来报导。但这些报纸却是忠实地发表了诺顿的所有“本州通告”。旧金山的市民们——以及全世界的人——都在庆祝他那独特的存在、幽默的言辞和怪异的行为。

虽然诺顿的宏伟愿景显得荒谬奇特，但上帝对那些夸大自己属灵状况的人，却有着清醒的看法。我们必须提防自己陷入末后老底嘉教会的傲慢自大的情形，即看自己远远高于实际。

启示录3:17节警告说：“**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

这难道不是在说，“你知道你到底是谁吗？”

末后的教会是贫穷和可怜的，但教友们却自认为在属灵上是尊贵富足的。我们迫切需要看清自己以及自身的真实境况，否则就是自欺欺人。

与其狂妄自大，不如自认卑微。有人说过，没有什么比一个人在骄傲时更像魔鬼了。耶稣曾举过一个例子：“**你被请的时候，就去坐在末位上，好叫那请你的人来对你说：‘朋友，请上座。’那时，你在同席的人面前就有光彩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路14:10-11）

使徒保罗告诉我们：“**我凭着所赐我的恩对你们各人说：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要照着上帝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罗12:3）

所以，我们不该把自己看得高过现实，但与此同时，假装谦逊也并不可取。

有些人认为，降低自己的真实身份，是基督教的一种美德。就像美国最著名的高尔夫球手泰格·伍兹（Tiger Woods）那样，说自己“其实不太懂高尔夫，也并不擅长。”这算是诚实吗？这是谦虚，还是在说谎？

这样有悖事实的的说法，绝非谦逊。我们不应贬低自己到偏离事实的地步，也不应自视过高到夸大其词的程度。所以，求上帝赐给我们一个谦卑而现实的平衡视角，来看待自己能做什么，以及我们是谁。并将你所有的天赋和才能，归荣耀给上帝。

关于”我们在主里是谁”这个问题，我认为大家更多时候，是自视过低而非太高。

我们的动机至关重要——我们要知道为了荣耀上帝，自己在祂里面应当是谁。我们不应在世上寻求我是谁，我们也不应当因为我们是谁而感到羞耻。

我们常常太专注于在世上受欢迎，但更重要的是我们在天国里受欢迎，因为那才是你我最终要接受审判的地方。

耶利米书45:5节中有命令说：“**你为自己图谋大事吗？不要图谋！我必使灾祸临到凡有血气的。但你无论往哪里去，我必使你以自己的命为掠物。这是耶和华说的。**”

但你若为上帝寻求更大的事，祂就会让你知道自己到底是谁。

## 过度自信

扫罗本来是个试图消灭基督教的年轻人，后来却成为大使徒保罗。

扫罗曾经自信地认为，他知道自己是谁，他真的相信自己是在服侍主，也相信上帝会赐福于他的努力——直到耶稣在异象中向他显现之时。

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扫罗突然意识到他并非在侍奉上帝，而是为魔鬼服务。他并不是自己所认识的那个人。（使徒行传9章）

彼得也曾自以为了解自己，所以当耶稣说“今夜，你们为我的缘故都要跌倒”时，他信心满满的说：“即使所有人都因你而跌倒，我也永远不会跌倒。”

耶稣告诉他：“我实在告诉你，今夜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彼得说：“我就是必须和祢同死，也总不能不认祢。”（太26:33-35）

彼得或许是真心实意，但他严重高估了自己的勇气。事实证明，在一天之内，他竟然三次否认了耶稣。

先知以赛亚告诉希西家王，他得了不治之症。善良的王把脸转向墙，一边哭泣一边祈求上帝念及他的善行：“**耶和华啊，求你记念我在你面前怎样存完全的心，按诚实行事，又做你眼中所看为善的。**”（列王记20:3）

他高估了自己的善行，但上帝还是出于怜悯，医治了希西家，后来又允许他受到试探。

当巴比伦的使节来了解那位使希西家的绝症得以痊愈的上帝时，希西家非但没有为上帝作美好的见证，反倒在外人面前炫耀起自己的财富和权力来，对上帝却是只字未提。

使节见识了他的财宝。最后导致巴比伦王率军将耶路撒冷攻陷，所有财宝均被巴比伦王如数掠去，甚至连耶路撒冷也被占领。

虽然如此，但整本圣经遍布着好消息。上帝赐给彼得、保罗和希西家关于他们是谁的全新启示。他们在经历了属灵危机之后，与上帝建立了救赎的关系。

过度自信可以简单地归结于骄傲。“**那使彼得跌到，并使法利赛人与上帝隔开的罪，今日正造成千万人灭亡。没有什么比骄傲自满更得罪上帝、危害人类的了。在所有的罪中，这是最没有希望和最难救药的。**”（注1）

## 安慰剂效应

当我们在探索认清自我的重要性时，同样需要考虑信心的力量。

正如我们先前所讲，人们对自我的认知，会在整体会影响其行为方式。换句话说，我们关于自己是谁的认知，将定义我们会成为怎样的人。

有些人倾向于认为自己是个失败者。如果你经常这样想，你就必败无疑。人易于受到自己言语的影响。

耶稣在医治了病人之后，祂多次告诉他们说：“起来，走吧！你的信救了你了。”（路17:19；参见 马可福音10:52）

祂没有说“我的信心”；祂说的是“你的信心。”耶稣常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太9:29）圣经还说，“**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 （箴23:7）

既然人们通常都会长成他想象中的人，因此我们都需要扪心自问。你认为你到底是国王之子，还是撒旦之子，又或者属乎两者之间？你认为你是得胜者，还是败将？你觉得你将注定成为王子还是奴仆？耶稣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

希望你能藉着圣经，辨明自己究竟是谁。如此才能准确了解你在上帝眼中的形象，因为是祂造了你，而且祂比任何人，都更了解你。

你可能听说过“安慰剂效应”。事实证明，我们的意念会对身体产生重大影响。这是2000年发表在《纽约时报》杂志上的奇妙真相——关于安慰剂效应的一系列研究。

在一项研究中，医生们给病人身上的疣，涂上了色彩鲜艳的惰性染料，并保证说，当颜色褪去时，疣就会消失。最终医生们成功地祛除了疣。此法颇具成效。

在另一项针对哮喘病患者的研究中，人们发现，只要告诉病人，他们吸入的是支气管扩张剂，即使他们吸入的只是空气，他们的气道也会扩张。

在给拔完智齿疼痛不已的病人用假的超声波止痛后，病人感觉疼痛明显减轻，和使用真实超声波的疗效相同——只要病人和治疗师都认为机器是有效且正在工作。

在11项不同的试验中，接受安慰剂治疗的结肠炎患者中，有52%的人报告说，感觉更好——当用乙状结肠镜评估时，50%的肠炎状况实际上确实看起来更好了。（注2）

很多时候，人们因为认为自己生病了，而生了病。比如，有人收到了错误的检验报告，医生说，“你明显是病毒感染，而且情况还很严重。”但事实上，他是只是错拿了别人的验血报告，但病人马上就开始感到不舒服。

几周后，病人接到医院打来的电话说：“我们很抱歉给您发错了报告，您的身体其实非常健康。”但此时这人已经卧病在床、发烧不止了。此人之所以感觉糟糕，是因为他们认为自己真的病了。

你现在是否看明思想是如何影响身体的？很多人都会怀疑，他们说：“哦，我觉得自己很难进入应许之地。”人们就像那十个不忠的探子一样，眼看已经到了迦南边境，就要进入，但他们因看到眼前的障碍，就踌躇不前：“我觉得无路可走，敌人会把我打倒，我会死在荒野。”

知道那些消极的信使结果如何吗？他们和所有相信并害怕自己会死于旷野的人一样，最终噩梦成真了。他们属灵的眼睛既然看不到站在应许之地中的自己，结果就只能半途而废。上帝说：“就照你的信心，为你成全吧！”

但约书亚和迦勒却说：“我们能行！咱们这就出发！”尽管被迫和缺乏信心的人一同暂时流浪于旷野，但他们最终却如愿以偿，不是吗？上帝说：“就照你的信心，为你成全吧！”

有一种非常危险的教导，正在许多自称的基督徒中间蔓延。他们宣称，上帝会赦免人的罪，祂不计算人的罪。人们喜爱这样的说法，每个人都想被饶恕。但问题在于，人们会据此推断，上帝并非真的希望我们得胜罪，祂也并没有将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而是让我们继续活在罪中，且能得救。

然而，在耶稣出生之前，天使对约瑟说：“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可是现在人们却说，上帝会使我们在罪中得救。

此类教义正在日趋流行，因为每个人都说：“我不知道该如何得胜罪，我也看不出上帝会怎样改变我，使我成为圣洁。”一旦有了这样的错误想法，你就会因谬道而越走越远。

但你若相信上帝能帮助你得胜罪，你若相信你所服侍的上帝比魔鬼更大，那么，你将经历得胜，你将获得新生。万物都能更新，你也必会“心想事成”。

理解并因信接受耶稣为释放我们所付的代价至关重要。我们常常受到试探，相信魔鬼仍在掌管着我们的生活，却忘记了耶稣在十字架上已经胜过撒但。圣经说，现在，“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罗6:14）

因此，我们需要宣告并确信，藉着基督，一切皆有可能——“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立比书4:13）如果你真的相信，一切都会照着你的信心成就，那么上帝就会住进你的里面，你便无需屈服撒但，也不必继续做罪的奴仆。

这并不意味着你从此不会再受到试探，也不意味着，撒旦再无企图去夺回他过去的地盘。基督徒的一生中，充满了争战，但最大的争战是与信心有关。然而，圣经说，你已经脱去旧我，成为新人。“**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哥林多后书5:17）所以，我要相信，靠着基督，你可以度得胜罪的新生活。

我认识一位牧师，他溃常勉励信心冷淡的基督徒，看他们如同成为活跃的积极分子。牧师勇敢地呼召浪子们去拜访需要鼓励和代祷的孤寡邻舍。那些人会想，我行吗？我能为他们祷告吗？我已经离开主这么久了！然而，当他们带着羞怯，按照牧师对他们的期待而生活时，他们与上帝的联系又变得真实起来了。

同样的见证也发生在吸烟等成瘾性行为中。我本人不但戒烟成功，还帮助别人脱离了烟瘾。我觉得那些正在戒烟的人不应该说，“我在努力戒烟。”正相反，他们应该先做决定，然后向所有人宣告：“我已经戒烟了。”

这两种宣告迥然不同：戒烟者应当认定，自己已经脱离了烟瘾。他们需要改变他们的自我认识。正如我们之前在第四章中所说，上帝“**是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上帝。**”（罗4:17，KJV）

如果你一直认为，自己道德堕落且是魔鬼的俘虏，那么你就会陷入属灵的瘫痪状态。你要相信自己已获自由。耶稣应许说：“**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8:36）你是想获得自由，还是耶稣已经让你获得了自由？

看到区别了吗？上帝告诉我们，我们是圣徒！保罗告诉歌罗西的信徒，父“**是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上帝。**”（西1:12,13）上帝是会在将来某个时候拯救我们，还是祂已经拯救了你我？保罗说是后者。当你因信而信，它就成了现实。耶稣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太9:29）

奥古斯丁是早期基督教会著名的神学家，他在承认自己皈依之前，曾经过着亵渎和堕落的生活。在重生不久后的某天，他走在意大利米兰的一条街上，恰好和一个前女友狭路相逢。女友惊喜交加，但他却直视前方，连招呼都没有打就继续往前走。女友沿街一路追赶，一路大声喊阒：“奥古斯丁，是我！是我啊！”他扭头对她说：“但我已经不再是我了。”

这才是真正信心的表现。当你相信上帝的应许，这就是信心。通过先知以西结，上帝应许那些选择作祂子民的人：“**我要使他们有合一的心，也要将新灵放在他们里面，又从他们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他们肉心，使他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们的上帝。**”（结11:19-20）

那么，你认为你是谁呢？当你在基督里时，一切都是新的。如果你在基督里，你也是新的，你开始接受、憧憬并实现新生活，这是何等的美妙。不要让世界限定你是谁，不要让魔鬼决定你是谁，而要凭着信心，让上帝的圣言定义你是谁。耶稣宣告你是谁？祂说你是祂的孩子。祂说祂称我们为君尊的祭司。

## 国王之子

我记得很久以前，曾读过一个历史故事。某个欧洲王朝面临一场革命——某种形式的政变，反叛者试图推翻社会中的上层阶级。这时，一位忠诚的仆人负责将国王的孩子们转移出境。

他们在黑暗的掩护下，伪装成平民逃离了王的城堡，并在远离暴乱的树林深处找到了避难所。仆人最终把孩子们带到了一个友好的国家，在那里他们有了安全的保障，尽管失去了以前的财富和头衔，在新土地上过着默默无闻的寻常生活，但他们终归能是能活下去。

当时，国王和王后已经死于暴乱。在离别前，仆人向孩子们转达了父母最后的遗嘱—— “有一件事，”仆人说，“你们的父母最希望你们记住的，是你们的真实身份。无论你们处境如何，无论你们有多少挣扎或恐惧，永远不要忘记你们是国王的儿女，要有王室的风范。”

你认为你是谁？你们是国王的孩子——而且你的父并非世上的国王，乃是宇宙之君！你认为你属于哪个阵营？当然是在获胜的队伍中！你无需继续属灵的健忘症，你无需继续在身份危机的最深处纠结不安。“**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上帝的儿女；我们也真是祂的儿女。**”（约翰一书3:1）

救赎——就是关乎如何获得一个新身份的问题。我们越是记得我们在上帝中是谁——国王的儿女——我们就越是愿意摆脱对魔鬼的忠诚。我们已经不再是撒但的奴隶，而是主的仆人。

耶稣宣称，祂收养了我们，并邀请我们“**成为国民，作祂父上帝的祭司。**”（启1:5-6）所以，我们需要像皇室成员一样行事为人。祂还告诉我们，我们是祂军队里的精兵，祂已经被授予军衔，并分派了大使命。“**因为你归耶和华－你上帝为圣洁的民；耶和华－你上帝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申7:6）

上帝呼召我们成为祂特别的珍宝。耶稣提拔了我们。祂让我们战胜了撒但。但所有这些，都对我们毫无益处——除非我们将其刻在脑中。那么，你认为你是谁呢？

## 贫穷的富豪

你认为你是谁？你的自我定义，将使你在世上的生活天差地别。看到那些才华横溢的年轻人活在遗产的牢笼中，我真是心痛至极。上帝对他们的生活有着伟大的计划，但他们并没有活出来。如果能换个视角认识自己，上帝就可以通过他们做成大事。

今天的年轻人经常允许大众媒体来定义他们是谁，因此他们最终陷入了流行时尚、摇滚音乐偶像和毒品的网罗。他们自认为能在名利、财富和物质中找到幸福和人生目的，却而完全看不清在上帝眼中他们是谁。他们忘记了自己的宝藏乃在天上。

19世纪末，内德·格林不慎摔断了腿，母亲海蒂想方设法自己治疗，因为她觉得纽约的医院太过昂贵。但几天之后，内德的腿不幸感染，海蒂伤心地摇头悲叹。她知道此时只有医生才能救治儿子。

然而，在打听到私立医院的收费标准之后，这位妈妈却把她发烧的儿子抱上一辆旧马车，在曼哈顿挨家挨户地寻找为穷人提供免费或低价治疗的诊所。最终海蒂找到了一家诊所，医生对男孩肿胀的腿做了简单地检查后，同样摇头叹息。“对不起，太太，”他说。“感染蔓延太快，我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切除伤腿。您要是早点带他来就好了。”内德哭着恳求道：“不，请不要锯掉我的腿。”但是医生别无选择。那条坏疽的腿不得不被截肢。

沮丧的医生一定在想，这个女人真可怜，负担不起基本的医疗费用，而使她儿子不幸成了终身残疾。但他并不知道，“海蒂”——亨丽埃塔·格林——远非贫穷。在儿子受伤时，她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女人——可能也是世界上最吝啬的女人。当她死时，其家产按着今天的价值计算，竟然高达19到38亿美元！

海蒂被人称为华尔街女巫，以古怪吝啬而闻名。为了节省治疗费，她宁可让儿子失去一条腿。她从来不用暖气，也不烧热水。平时总是穿着一件黑色的旧裙子，为求便宜而买大兜的饼干渣。她还会为了追讨几百美元债务而旅行几千英里。传说她曾花了一整晚寻找丢失的2美分邮票！

她如此吝啬，真令我百思不得其解，一个亿万富豪怎么会忽视自家孩子的基本需求。耶稣的话对海蒂来说再适合不过了：“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太6:21）

当我们被收养进入上帝之家，就有了一个拥有全宇宙最大银行存折的父亲。这一切来自恩典。然而，我们却迟迟不敢兑现——即使上帝的圣言承诺：“**我的上帝必照祂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腓立比书4:19）

那么，我们该如何支取这应许呢？只需要凭着信心和祷告来祈求！“**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祂的人吗？**”（太7:9-11）

上帝愿意以超过我们所想所求地，来回应我们的祈求。祂愿意比世上的父母喂养饥饿的孩子更多地满足你我的需要。耶稣说：“**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16:24）

让我们以一段我非常喜欢的引言来结束本章：“上帝的儿女们为什么不愿意祈祷呢？祷告是信心手中的钥匙，可以开启天国的宝藏，其中有全能上帝丰盛的财富。”（注3）

---------

1. 怀爱伦（Ellen G. White），《基督比喻实训》（*Christ’s Object Lessons*），第13章，第3段

2. 玛格丽特·塔尔博特（Margaret Talbot），《安慰剂处方》（*The Placebo Prescription*）《纽约时报》杂志，2000年1月9日（*New York Times Magazine,* January 9, 2000）

3. 怀爱伦（Ellen G. White），《喜乐的泉源》（*Steps to Christ*），第11章，第6段

# 第6章 你想你属谁？

**“万军之耶和华说，在显出荣耀之后，差遣我去惩罚那掳掠你们的列国，摸你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仁。”**

*——撒迦利亚书 2:8*

一对美国夫妇到澳大利亚内陆地区度蜜月，经历了一个冒险的假期。一天，他们开着租来的一辆吉普车来到一个偏僻的小镇。丈夫想去小镇郊区的农场，那里正在举办澳大利亚驯马秀。妻子是位迷人的年轻女子，她更感兴趣的是购买一些当地原住民制作的古玩，作为礼物带回家送给亲朋好友。所以丈夫送她去了镇上唯一的一家商店，这家商店除了是五金杂货店外，还是一家礼品店。

妻子花了大约40分钟挑选礼物，后来到了关店时间，就到店外去等新郎。差不多就在就在同一时间，隔壁的酒馆里跌跌撞撞地走出五个男人，看上去喝得醉醺醺的。他们看到站在门口等人的年轻美女，便立刻凑了过去。几个男人借着酒劲儿开始用下流的话语挑逗这位女士。起初，她没有理睬他们，双手抱着购物袋，一声不吭地望着大路。但那几个男人还在喝着啤酒，他们每喝一口就变得更加胆大妄为。“哦，来吧，亲爱的”，其中一人说，“只要你亲我们每个人一下，我们就不烦你了。”

女士回答：“你们恐怕不知道自己是在欺负谁吧。”

她的回答让其中一个人感到惊讶，他含糊不清地说：“天哪，你这胆子可真不小，你是一个人，我们可是五个人。”

女人自信地说道：“如果你们是聪明人，最好别烦我。”男人们笑得更起劲了。

这时，新郎开着吉普冲了过来，当他把车停在新娘面前时，看到新娘脸上流露出焦躁不安的表情，很明显，她的表情与身后的几个醉汉有关。新郎走出吉普车，车子在嘎吱作响的弹簧上足足上升了十几厘米。他是一名职业摔跤手，身高2米出头，体重260多斤，而且肌肉发达。男人走到过来，挥了挥肱二头肌，问醉汉们：“各位，有什么事吗？”

那些人惊慌失措、结结巴巴地说：“没事，哥们儿，什么事儿都没有。”

女人爬上吉普车，心中充满对自己强壮丈夫的自豪感，于是她忍不住带着胜利的眼光白了一眼那些瞬间清醒的男人。有丈夫在身边，让她倍感安全。

千万不要忘了你是谁。我们决不能忘记，作为教会，我们是基督的新妇，我们是祂眼中的瞳仁——是祂在世上唯一最关注的对象。使徒保罗藉着婚姻的比喻告诉我们，基督深爱着教会，甚至“为教会舍己”。（以弗所书5:25）

当我们等候新郎（基督）的复临时，或许会遭受这个邪恶世界的威胁。毕竟圣经早就告诉我们：“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摩太后书3:12）

但同时，那位创造我们的救主，也向我们保证说：“雅各啊，创造你的耶和华，以色列啊，造成你的那位，现在如此说：‘你不要害怕！因为我救赎了你。我曾提你的名召你，你是属我的。’”（以赛亚书43:1）

当你因为信仰而遭受逼迫时，务必要记得你是谁，你属谁。

圣经教导，当耶稣复临时，祂将拯救并为祂受迫害的新娘伸冤。保罗说，“上帝既是公义的，就必将患难报应那加患难给你们的人，也必使你们这受患难的人与我们同得平安。那时，主耶稣同祂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上帝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帖撒罗尼迦后书1:6-8）“新郎怎样喜悦新妇，你的上帝也要照样喜悦你。”（以赛亚书62:5)

永远不要忘记你属于谁，只要有上帝同在，你就能以少胜多。

## 被收养的身份

耶稣受洗时，天父的声音从天上降下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3:17）耶稣是上帝之子，从某种意义上讲，世人永无可能成为上帝的儿子。然而，天父想让我们成为祂家中的一员。祂想收养我们为儿子。“就如上帝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的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以弗所书1:4-5）

一天，两个男孩来到圣经课的老师面前，要加入她的班级。老师按流程登记姓名，又询问他们的年龄和生日。胆大的弟弟说：“我们都是七岁。我的生日是1976年4月8日，我哥哥的生日是1976年4月20日。”

“这怎么可能！”老师疑惑地问。

“不，不是双胞胎”，性格安静的哥哥回答，“我们当中有一个是被收养的。”

老师脱口问到：“哪个是收养的？”

男孩们相视而笑，弟兄说：“前不久，我们问过爸爸，但他说我们两个他都爱，他也不记得哪个是被收养的了。”

当我们重生并进入上帝的家时，祂就认定我们完全属祂，是祂亲生的儿子。

## 错误的身份

没有哪个小说家能写出比这更离奇的故事了。2006年4月26日，一辆拖拉机拖车在印第安纳州马里恩附近69号州际公路上超速行驶时，撞上了泰勒大学的一面包车，造成4名学生和1名学校员工当场死亡。第5名学生，一个名叫劳拉·范林的年轻姑娘幸免于难。但她伤势严重，并陷入了昏迷。

范林一家在劳拉身边陪伴了几个星期，在家人的鼓励下，劳拉的身体缓慢而稳定地日渐康复。一天，在治疗时，她从昏迷中渐渐清醒过来，并写下了自己的名字——惠特尼。这时，有人再次问她叫什么名字，她有气无力地回答：“我是惠特尼。”随后，人们就开始了对她的身份进行确认的过程。结果最终证实，范林一家一直在照顾的女孩，并不是劳拉，而是劳拉的朋友惠特尼·塞拉克，当时她也在那面包车里。

这两个年轻女孩的身份怎么会弄错呢？显然是因为在车祸发生后，现场一片混乱，医护人员给女孩们放错了钱包和身份证。当塞拉克一家被告知女儿在事故中不幸身亡时，他们不希望对孩子最后的记忆是她在停尸房里的样子，所以没有去认领尸体。

让问题变得更加复杂的是，两个年轻姑娘的身材差不多，头发颜色几近相同，肤色也十分相似。并且由于车祸造成的瘀伤和肿胀，就连他们的父母也很难辨识。

当范林一家发现过去的五周，一直为之祈祷并细心照顾的伤者并非劳拉时，他们无比悲痛——他们的女儿已经在一个月前被埋葬在别人的坟墓里。然而相反，塞拉克家却没想到他们为之伤痛且已经入土为安的女儿，事实上已经复活了，这全是因为身份搞错了！

幸运的是，上帝知道谁是祂的子民。如果我们今生服事祂，就算在耶稣复临前已经死去，祂也会让我们真正复活，并与祂共度永恒。我们的身份绝不会出任何差错。“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到那时就全知道，如同主知道我一样。”（哥林多前书13:12）

## 蝙蝠：是鸟还是兽？

要知道你属于谁，就必须保持对上帝的忠信。如果你接受了耶稣并将生命交托给祂，你就不能再侍奉别人了。“一个仆人不能侍奉两个主。”（路加福音16:13）

伊索曾写过一个关于鸟兽之争的有趣寓言。在故事中，蝙蝠试图同时站队双方。当鸟儿获胜时，它就飞来飞去，告诉大家它是一只鸟。而当野兽们赢得了一场战斗时，它又会和它们一起走来走去，向它们保证自己是一个兽。但很快，它的虚伪就被看穿了，野兽和鸟儿都拒绝接受它。这就是为何伊索在寓言的结尾说，从那以后，它不得不躲在洞穴里，只有晚上才敢出来。

我们也面临着在身份之间摇摆不定的试探。你若真是上帝的儿女，并按祂的形象所造，就应当始终如一地按照祂的形象行事。但很多时候，当面临来自周围环境的压力时，我们就会恢复属肉体的老我，而忘记了自己的真正身份。保罗提醒我们，“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罗马书6:6）

我们必须时刻做好准备，去抵制本性中的倾向。保罗告诉我们：“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以弗所书4:22-24）

一仆不能侍奉二主。试图过两种生活的基督徒既得不到世界的尊重，也得不到上帝的平安。耶稣强烈警告我们，不可成为属灵上的伪君子。他谴责那些宗教骗子，因为他们只是为了自我形象而祈祷、禁食和行善，但对上帝或他人其实并没有真正的爱。

## 小鸡还是老鹰？

许多人在一生中对信仰的观念都是错误的，因为他们从未见过活出真正信仰的人。他们从一出生就被名义上的基督徒们所包围，又被虚假的神学所浸染，他们甚至从未想过，上帝为真正的信徒准备了何等伟大的能力。

有个古老的故事，说的是一位博物学家在参观农场时，惊讶地看到农民的鸡舍中有一只鹰，它一边啄着谷物，一边笨拙地摇摆着像公鸡一样踱步。博物学家困惑地问：“为什么那只鹰会和一群鸡同处一舍？”

农夫回答说，“有一天，我在悬崖上发现了一只被遗弃的鹰蛋。我把它带回来，放在鸡舍里，一只母鸡趴在了上面。令人惊讶的是，鹰蛋竟然被成功孵化了，母鸡收养了这只小鹰，就好像它是一只丑陋的鸡宝宝一样。在我的帮助下，母鸡们把这只小鹰养大了。但这个小家伙对自己的血统一无所知，它还以为自己是一只鸡呢。”

“它是不是从来没有试着飞过？”博物学家问，因为他发现这只皱鹰从未抬头看过天空。

“是的，”农夫说。“我甚至怀疑它都不知道什么是飞。”

博物学家想用这只小鹰做几次实验，农夫同意了。于是，博物学家把小鹰放在篱笆上，再把它推下去，说：“飞吧！”但这只高贵的鸟儿却栽倒在地，并开始啄食。

接着，博物学家又把小鹰带到干草棚上，然后把它抛向空中。但这只受惊的鸟只是大声尖叫，然后掉在谷仓边上，又在地上踱起步来。

最后，博物学家带着这只温顺的小鹰离开了习惯的环境，把它带到当地最高的山上。博物学家吃力地爬上山顶，把小鹰夹在腋下，站在山崖边上向远处眺望，然后温柔地说，“朋友，你生来就该翱翔。就算摔死在岩石上，也比余生做只鸡要好得多，因为那不是你本来的样子。”

突然，这只困惑的小鹰瞥见了另一只鹰沿着峭壁迎头而上。小鹰抬起头，专注地盯着老鹰，似乎在它里面燃起了一种新的渴望。就在这时，博物学家把这只雄伟的鸟儿抛向悬崖边上，大声喊到：“飞吧！飞！飞！”

起初，这只困惑的小鹰只是翻滚着挣扎，打着转儿坠向下方的岩石。但随后，它本能地展开了2米多长的翅膀，开始拍打起来。起初姿势十分笨拙，但很快它就优雅地翱翔起来，冲入了蔚蓝的天空。随着一声巨大的尖叫，它越飞越高，消失在看不见的天际。没多久，这只健壮的鹰便彻底地消失在清晨耀眼的阳光中。

我们是按上帝的形象被造的。祂的旨意是让我们展翅高飞，直冲天堂。但魔鬼却让我们很多人满足于在地上苟且偷生，得过且过的生活。这是多么令人伤心的事啊！所以让我再问一遍：你认为你是谁？“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马太福音9:29）

上帝告诉你我，祂已经呼召我们成为君尊的祭司。你今天之所以还活着，因为上帝想让你知道，祂为你的人生制定了一个宏伟的蓝图。不要让魔鬼来决定你是谁。你要相信，上帝宣告你已得胜。你要开始成为祂命定你所成为的样式。

撒旦偷走了你的真实身份，但基督为你赢了回来。收回那本属于你的身份吧。

你不会让世间的小偷窃取你的身份，对吗？当然不会。那为何要让撒旦得手呢？若去寻求耶稣，祂会将那本属于你的归还，还会赐你更多。

# 第7章 你如你所穿

**“使者吩咐站在面前的说：‘你们要脱去他污秽的衣服’；又对约书亚说：‘我使你脱离罪孽，要给你穿上华美的衣服。’我说：‘要将洁净的冠冕戴在他头上。’他们就把洁净的冠冕戴在他头上，给他穿上华美的衣服，耶和华的使者在旁边站立。”**

*——撒迦利亚书3:4-5*

人类在衣着方面与其他生物完全不同。可以说，天国里所有的生灵，生来都自带外衣。它们所需要的覆盖物由内而外自然生长，有些动物甚至会周期性地脱下旧衣，“换上”新装。人类是衣服必须完全来自外界的唯一生物。

在星际空间的极端温度和真空环境中，宇航员需要穿着特殊的服装才能生存。他们身上的加压太空服可以提供氧气，使身体保持在可控温度的同时，还能清除周围空气中的水分，并监测他们的血压和心律。尼尔·阿姆斯特朗（Neil Armstrong）作为第一个在月球上行走的人，在执行阿波罗11号任务时，穿了一身经过特殊设计的宇航服，以确保自己在操作特殊车辆或非加压的宇航器活动时提供维持生命的环境。这套特制太空服能在宇宙飞船外相对舒适地穿戴115小时，或是在无压状态下穿14天。（注1）

宇航员必须高度信任自己的宇航服。一位宇航员说，当他意识到自己在太空舱外，和死亡之间只隔着四分之一寸橡胶时，这种感觉非常可怕。可见衣服多么重要！

在基督徒生活中，若不想在世上随波逐流，也要学会谨慎地选择衣着！

2004年2月1日，在第228届超级碗的中场秀上，贾斯汀·汀布莱克（Justin Timberlake）当着数百万现场观众的面，撕掉~~坏~~了珍妮·杰克逊（Janet Jackson）的演出服上的一小块布料，露出了她的右胸。当人们义愤填膺、联邦通信委员会也威胁要对电视网处以巨额罚款时，汀布莱克却试图将事件归咎于一次无意的 “服装事故~~意外走光~~”——这个词早已经和其本意大相径庭。现在的定义是“衣服意外或假定意外造成的未能遮住身体本应被遮住的部位。”（注2）记者埃里克·阿尔特曼（Eric Alterman）将超级碗事件描述为“自戈黛娃夫人（Lady Godiva）去世以来最著名的服装事故”。（注3）

圣经告诉我们，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偷吃了禁果之后，人造衣服才首次出现。在此之前，我们的始祖极有可能一直披戴着光衣和或光袍。（见马可福音9:3）经上还说，在他们犯罪后，他们的衣裳就出了大问题：“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为自己编做裙子。”（创世纪3:7）

亚当和夏娃从未目睹过死亡，所以或许觉得只要有了无花果树的叶子，就能一劳永逸地掩盖羞耻。然而，当叶子开始枯萎时，两人再次经历了服装事故。上帝告诉这对不听话的夫妇，寥寥几片树叶根本不足以遮身羞耻。祂还解释说，为了让他们穿上合适的衣服，必须牺牲其它的生物。无辜的羔羊将被宰杀，用来掩盖他们的裸体，而羔羊之死，也预示着神子耶稣——上帝的羔羊——将要降世为人，并以死亡来遮盖他们的罪。如经上所说，上帝为亚当和夏娃用皮子做衣服给他们穿上。（见创世记3:21）

## 为成功而打扮

《为成功而打扮》一书的作者约翰·T·莫洛伊（John T. Molloy）很想知道人们对他人外表的反应，所以在交通高峰期，他穿着两身略微不同的衣服，站在纽约港务局公交总站和中央车站当街乞讨。他尝试拦住路人，声称自己处境尴尬，忘带钱包了，需要75美分才能回家。头一个小时，他身着没有领带的西装，第二个小时，他稍作改变：衣服没换，但打了领带。前一个小时的收入只有7.23美元，而后一小时进账了整整26美元，甚至还有人给他额外的钱买了份报纸。

在花费若干年时间进行了数百项其它研究和实验后，莫洛伊得出结论：人们在生活中取得的成功，与其穿着直接相关。关于着装，他总结道：“我们都要穿制服，因为制服阶级的明显标志。人们都是以貌取人。”（注4）我们穿得越职业，别人就越会觉得我们受人尊敬且更具责任感。一个人的衣着，揭示了他所从事的职业、工作地点和所接触的人群。衣着也能显明我们对自己、对他人、对工作和对上帝的态度。

当然，不同的场合需要不同的着装。举个例子，我们不大可能身穿银行经理的工服和家人一同参加野餐。同样，当我们到主面前敬拜时，也不该身着去海滩度假时的打扮。然而，有些人来教堂敬拜宇宙之君时，穿得如同去看篮球比赛或其它世俗的约会一般。当然，如果这是他们最好的衣服了，那还可以，但穿无妨；上帝也一定会赐福他们。重点是，当我们来到主面前时，应该穿上自己所有的最庄重、最正式的衣装。

在圣经时代，衣服经常被用来识别身份或描述地位。比如，雅各给了约瑟做了一件彩衣（创世纪37:3），它显然是皇室的古老象征，只给地位特殊的孩子。（大卫王的女儿们也身穿彩衣；见撒母耳记第13章18节）

在新约中，我们发现施洗约翰也很与众不同，因为在政治和宗教领袖们都身着带有装饰的飘逸长袍时，他却只穿简朴的外套。马可福音1:6节说，约翰身披骆驼毛的衣服，腰系皮带。难怪看见约翰的犹太人都会想到先知以利亚，旧约说以利亚也是这一打扮。（见列王记1:8）启示录中提到了两个女人，一个贞洁的妇人，代表上帝的教会，另一个淫妇，代表叛教者或堕落的教会。虽然女人们一言未发，圣经中从未提到她们开口说话，然而我们很容易确定两个女人的身份，因为经上描述了她们的穿着和行为。（启示录12:1-2，5-6；17:1-6）

衣服被用来识别身份这一事实，为我们引出了另一个重要的问题。作为基督徒，我们应当穿着得体，从而避免给别人留下错误的印象，让人不清楚我们所侍奉的是怎样的一位神。

## 我们到底应该穿什么呢？

在圣经中，衣服也有预表意义。经上提到了基督徒应当穿戴的几件衣物。每个人都应当穿上的一件外衣，就是微笑。只要我们众人都流露出更喜乐的表情，就是为耶稣做了美好的广告。有太多的基督徒，带着一幅像是用醋洗过的表情四处走动，同时却还想知道，为何家人朋友对自己的见证毫无兴趣。我相信，如果我们与耶稣的关系使自己感觉更加积极而喜乐，就会有更多人想成为基督徒。

以弗所书6:11说，“**要穿戴上帝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上帝已经将它赐给我们，但你我必须每天花时间穿上，上帝的军装绝非一件想象中的衣服！

你或许听过安徒生的经典童话《皇帝的新衣》。这个有趣的故事讲述了一对无良的裁缝，利用一位爱慕虚荣的皇帝对金丝银线的喜爱而大发横财。他们声称自己发明了一种方法，能织出轻盈极致的布料，并让那些愚蠢无能的人无法看见。然后，他们向皇帝“献上“了用这些布料制成的衣服，皇帝当然看不到。但皇帝不想让群臣们认为自己无知，于是假装十分欣赏衣服的工艺和漂亮的颜色。

后来，骗子们又怂恿皇帝举行盛大的游行，向百姓们炫耀他漂亮的新衣。他这样做了，百姓也不想被人看为傻瓜，于是众口一词地称赞皇帝的美衣。最后，围观人群中的一个小男孩指出了众人有目共睹的事实，他喊道：“皇帝没有穿衣服！”当人们哄堂大笑时，国王却继续进行着他的荒唐巡游。

但我们所说的上帝的军装，并非子虚乌有的缥缈霓裳。

经上说，“**所以要站稳了，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此外，又拿着信德当作盾牌，可以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以弗所书6:14-17）

这些都是你我每日必须凭信心而穿戴的真实装备。我们要这样做，譬如，无论去哪里，我们都当把上帝的话刻在心中，写入思想。这些不同的装备卓有成效，它们曾是耶稣在旷野受试探时与魔鬼战斗的武器（路加福音4:1-13），我们也可以天天随取随用，并且一旦忘记穿戴上帝的军装，很快就会知道它们的存在有多么真实！

我们若要有效地拯救灵魂，同样需要穿着得体。罗马书13:12告诉我们：“**黑夜已深，白昼将近。我们就当脱去暗昧的行为，带上光明的兵器**。”耶稣说，人们看我们时，应当看到我们内心的光辉。 “**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5:16）

## 你的着装重要吗？

耶稣讲过一个关于国王筹划婚筵的比喻。在今天的大多数婚礼上，伴娘会自备礼服，伴郎们同样需要租燕尾服。然而，在一些更高档奢华的婚礼上，新婚夫妇的赞助人会购置所有礼服，并支付相应的费用。当一国五为王子举行婚礼时，他肯定会提供必需的礼服。在这个比喻中说到，国王还必须走遍大街小巷和篱下小路，邀请路人来参加婚筵。而那些穷人们当然买不起像样的礼服来参加皇室的婚礼。

这就是为什么当有人胆敢不穿国王提供的礼服就出现在婚礼上，让人感到难以置信的原因。而当被问及为什么会如此粗心大意时，此人便无言以对。（见马太福音 22:12）他毫无借口。国王已经为他买了昂贵的礼服，他却不愿花时间和精力把它穿上。“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第13节）

这个寓言与我们今天特别相关，因为当耶稣来临时，我们必须穿上合适的衣服。圣经告诉我们，耶稣很快就会为他特别的新娘降临。"基督怎样爱教会，就怎样为教会舍了自己；又要用道用水洗净，使教会成圣，成为荣耀的教会，没有污点，没有皱纹，没有玷污，成为圣洁，毫无瑕疵。

这个寓言与今日的你我密切相关，因为当耶稣复临时，我们必须穿上适宜的礼服。圣经告诉我们，救主即将来接回祂特别的新娘，因为基督爱教会，并为教会舍己。“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东西，而是圣洁没有瑕疵的。”（以弗所书5:25-27，KJV直译）

自从亚当夏娃被造以来，魔鬼一直设法脱去上帝儿女们的衣裳，并羞辱他们。浪子回家后，父亲给他换上了上好的袍了，又脱下令儿子蒙羞的破衣烂衫。所以，当我们来到慈爱的天父面前时，祂不仅会张开双臂迎接我们，还要拿出宇宙间最好的衣裳——耶稣的义袍——来遮掩我们的罪。

你或许很想知道，怎样才能得到基督完美的义袍。“**耶稣说，‘我劝你向我买火炼的金子，叫你富足；又买白衣穿上，叫你赤身的羞耻不露出来；又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见。’**”（启示录3:18）耶稣赐给我们一件洁白的新衣，并且分文不取——救赎是一件白白得来的礼物。（见罗马书3:24）救主想要的，只是我们胜似黄金和白银的爱与信心。“**你们一切干渴的都当就近水来；没有银钱的也可以来。你们都来，买了吃；不用银钱，不用价值，也来买酒和奶。**”（以赛亚书55:1）“**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上帝还给它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马太福音6:30）

你也可能会想，我不敢穿这件一尘不染的白衣，可能会把它弄脏。如果我犯了错误，我该如何清洗这件白袍并保持它的洁净呢？启示录》7：14 给了我们答案--我们的衣服可以用羔羊的血来洗。当我们来到耶稣面前，我们可以像现在一样来到他面前，他就会赐给我们一件一尘不染的洁白义袍作为礼物，我们凭着信心接受它。这就是称义。成圣是下一步。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要学会如何保持白袍的洁净。然而，耶稣的宝血是强大的去污剂，当我们滑倒弄脏袍子时，祂会使用它。"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他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 1:9）。祂的宝血唾手可得，但却无限珍贵，所以我们不要不小心弄脏了祂赐给我们的纯洁长袍。

你可能会想，我害怕穿上这件一尘不染的白衣，没准会把它弄脏。如果我们犯了罪，玷污了这件义袍，又该如何清洗并让它保持清洁呢？启示录7:14给了我们答案，藉着羔羊的血，便可得洁净。

当我们带着本来的面目来到耶稣面前承认我们的罪时，祂会赐给我们一件洁白的义袍作为礼物，任何人都可以凭着信心接受它。这就是因信称义。但接下来还要因信成圣，这是一个学习如何保持义袍洁净的过程。耶稣的宝血是一种强力去污剂，当我们不慎跌倒而污染了洁白的义袍时，只要我们承认自己的罪，我们真诚地祈求饶恕，耶稣就会用祂的宝血将其洗净。“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福音1:9）祂的宝血虽然唾手可得，但却无比珍贵，所以真爱祂的人，绝不愿弄脏祂所赐的义袍。

## 洗衣店关门

在生活中，大多数人都会一辈子使用洗衣机和烘干机，但另一些人却刚好相反。当你不得不在河边的大石头上捶洗衣物时，就会发现那是一件相当麻烦的事。有一次，我们在山顶小屋度假时，洗衣机突然坏了。而我又不想用手洗，所以就一连几天都穿着同一身外套。我知道手洗衣物既耗时又费力，所以小心翼翼地避免弄脏衣服。

上帝的恩典如此丰富，祂的怜悯近在咫尺，以至于我们时常认为这理所当然，而有滥用祂恩慈的风险。“**保罗问：‘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罗马书6:1-2）

我相信，主耶稣渴望教导我们保持祂所赐之义袍永远洁净的方法。但我们当中有许多人，似乎在等待未来被某种特殊力量所充满，而奇迹般过上得胜的生活。但事实是，上帝早已经将得胜的能力赐给了我们。五旬节那天所赐下的圣灵并没有被收回。

耶稣的恩典现今依然有效，所以每当我们认罪祷、真诚地祈求饶恕时，我们的罪就会得以洁净。但我们似乎忘了，这种洁净服务并非一直都有。有朝一日，当耶稣在天国宣告“时辰已到”时，“洗衣店”就会永远关闭。到那时，人若仍在犯罪，那么，耶稣就会说：**“不义的，叫他仍旧不义；污秽的，叫他仍旧污秽；为义的，叫他仍旧为义；圣洁的，叫他仍旧圣洁。”**（启示录22:11）

也许你也像我一样，为上帝的慷慨而感到震惊，我们无法理解从前那么肮脏污秽的生活，怎能被洗得如此一尘不染。但请记住，“**在人这是不能的，在上帝凡事都能。**”（马太福音19:26）经上说，我们必须“**穿戴上帝所赐的全副军装，**”（以弗所书6:11）“**又买白衣穿上**”（启示录3:18）并且要“**披戴基督**”。（加拉太书3:27）今日，上帝正邀请你我立刻行动——穿上祂所赐的义袍，这样我们就能反照基督的性情，并复现祂的品格了。

--------

1. 高科影视出品（High-Tech Productions），“美国宇航局阿波罗11号-尼尔·阿姆斯特朗太空服”（NASA Apollo 11-Neil Armstrong Spacesuit），http://www.hightechscience.org/apollo\_spacesuit.htm

2. “都市词典”（Urban Dictionary），“都市词典，服装事故”（Urban Dictionary, Wardrobe Malfunction）[http://www.urbandictionary.com/define.php?term=](http://www.urbandictionary.com/define.php?term) wardrobe+malfunction

3. 埃里克·奥尔特曼（Eric Alterman），《为什么我们是自由主义者：后布什时代美国的政治手册》（Why We’re Liberals: A Political Handbook for Post-Bush America）（纽约：美国企鹅出版社，2008）

4. 约翰·T·莫洛伊（John T. Molloy），《莫洛伊：为成功而打扮》（John T. Molloy’s New Dress for Success）（纽约：华纳图书出版社，1988年）

# 第8章 你如你所思

**“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

*——箴言23:7*

人的大脑大约只有1300克（1.3公斤）重，但据说它的全部突触能储存将近1000兆兆个字节的信息——比美国国会图书馆所有书的信息总量还要多100倍。由此计算，需要超过23400张DVD，才能存储下大脑容纳的全部信息！（注1）现代医学对人类心脏的了解，远超对大脑的了解。所以，人类的大脑才真正是地球上最后要探索的疆域。

那么，如果让你给大脑定价，你认为它值多少钱？托马斯·爱迪生一生获得了数千项专利。据《纽约时报》的一位经济分析师估算，在他去世前后，这位著名天才的大脑估价高达250亿美元，这多半要归功于其发明所带来的商业利益。

你想知道自己是谁，就得先思考你在想什么。你没准和我一样，很少关注自己的想法。可悲的是，大多数人都只是胡思乱想，他们的大脑如同缺锚少舵的小船一样随风飘荡。很少有人能像托马斯·爱迪生那样专注思考。我认为，人应该挑战自我，多研究自己的想法。

一个人若能学会弹琴或是说一门外语，他就能训练自己在几乎任何情况下认真思考。当人类进入地球历史的末时，有一点事关重大：我们需要培养一个强大而敏锐的头脑，好认识并应对魔鬼的挑战。

我们具有以抽象方式进行推理的能力，这或许是人类和上帝所造其它动物之间最根本的区别。这是一个显著的不同，因为总有一天，每个人都必须根据他所选择的思想向上帝交账。“**耶和华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华是看内心。**”（撒母耳记上16:7）所以，就算你用所谓的善行糊弄别人，但只要在头脑中寻求罪中之乐，借着想象上帝的禁戒行为而获得某种快感，上帝仍然能看得一清二楚。祂知道你的心在哪里。正如《箴言》中所说，人心中的思想最重要，因为它能揭示你的真实为人。

在胡佛大坝建成之前，数千万立方米的雨水会顺着科罗拉多河流入大海。但一旦水流得到控制，它就能被饮用，或是浇灌数百万亩的农田，并产生巨量的电。而大多数人的思想，会在毫无目的地穿越大脑后，最终进入遗忘的海洋。但在圣灵的影响和控制下，我们完全可以运用思想来广行善事。

当我还是在小学做白日梦的孩童时，就经历了大脑胡思乱想不受控制的情况。我怀疑这是一场人人都需面对的战斗，但你我都得审视自己的想法，因为这对上帝十分重要。

## 有罪的思想

我们真的要对自己的想法负责吗？是，但又不完全是。当然，思想会在我们的脑中流动，如同被送上了传送带一样。有时人们无法控制自己开始想什么，尤其是当大量信息进入意识时，大脑必须分类处理。心理学家估计，每天约有一万个想法涌入大脑。但即便如此，我们也可以选择在头脑中保存和加工哪些信息，又应该舍弃哪些内容。很多基督徒都沉迷于极不健康的、罪恶的垃圾思想，而无法专注于那圣洁、良善而正确的事物。

耶稣教导我们，人能在思想中作假见证、谋杀或奸淫。（马太福音5:28）他说，“**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马太福音15:18-20）所以，根据耶稣的说法，罪始于思想。这就是为何不能对自己的想法漠不关心。

我要澄清一点，当某个不洁的思想进入大脑时，那并不意味着你已经被试探所胜了——就像你从商店里偷了东西一样——构成了罪。打个比方，我若说：你不要去想一只带圆点花纹的紫色猴子！这时，你恐怕很难做到不去想。我猜你此刻正在想个不停，那会是一只什么样子的猴子呢？

有时，我们很难控制周遭环境所带来的刺激，或是抵挡撒但在头脑中植入的邪恶暗示。在一个到处是以低俗暴露为时尚的广告、且道德沦丧的世界中，魔鬼很容易在我们的思想中撒下罪恶的种子。但如果你立刻拒绝那些邪恶的想法，将它从大脑中驱逐出来，那么你就没有犯罪。但当你的理智和思想，去故意选择接受并沉迷于罪的思想时，罪就生根发芽了。

人们常说，在飞行时，“姿态决定高度。”你调整了飞机的姿态，即机翼冲击空气的角度，飞机就能上升或下降。同样地，我们对罪的态度，也会影响生活的“高度”。如果你的思想总是停留在垃圾上，你的生命便会毫无价值。如果你的态度集中在属天的事上，在灵性上，你就会直冲天国。然而，上帝的子民常常对于自己的思想和作为基督徒的成功这两者之间的的关联感到厌倦。著名学者乔治·巴尔纳（George Barna）这样说道，“绝大多数基督徒的行为相差无几，因为他们的思想并无不同。”（注2）

## 你是你所见

一个人如何才能拥有属灵的心智，思考上帝希望我们思考的问题？训练思想的部分方法是控制输入。倘若我们总是注目于各种娱乐，就很可能会让思想陷入罪恶之念。一个人带入大脑的事物肯定会影响他的想法。如果你睡前观看了一部恐怖电影，那么，你做噩梦的可能性就会增加。

这就是关注点和注意力的问题。它十分关键，因为我们从未真正停止思考，所以你想什么和如何控制你的想法，就变得至关重要了。最终，你会成为你思想中的样子，而我们的思想主要取决于我们所关注和所看到的。进入思想的毒药越多，需要处理的毒素就越多；毒素越多，我们就越有可能中毒身亡。

以赛亚论到恶人时说，“**他们的脚奔跑行恶，他们急速流无辜的血；意念都是罪恶。**”（以赛亚书59:7）如果人的思想会受到进入大脑之物的影响，难道他不应该小心选择自己的所看所读所听吗？一些基督徒想知道，主啊，为什么我不能更像基督呢？为什么按基督徒的样式为人处世会这么难？其实，他们的脑子里充满了各种反对基督的思想。我们安慰自己说，我永远不会去谋杀、通奸、偷窃或撒谎，但许多人却故意选择通过观看充满此等行为的节目而将自己带入此类上帝所禁戒的事。（马太福音15:17）多么惊人的矛盾！事实上，这几乎是世界各地教会中最危险的问题之一，即：人们观看、阅读和聆听了太多轻浮、肮脏的事物，在头脑塞满了污秽和诱惑。不要自欺；上帝是轻慢不得的。保罗说：“**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 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也是不能服， 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上帝的喜欢。**”（罗马书8:6-8）你在头脑中播种的东西，最终将在思想和行为中收获其果实。

## 你即你所学

有人曾经说过：“告诉我一个人看什么书，我就能告诉你他是什么人。”圣经上说：“**你当竭力在上帝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摩太书2:15）信徒每日应该将高质量的时间用于祷告和研经。你可以打造车载图书馆，一边开车一边播放各种好的灵修书籍和CD。你还能上网下载海量的阅读和布道材料。网络上也有糟粕，所以要精挑细选，就像买西红柿之前得先掐一下。当然，我推荐www.qmzxtv.com作为入门网站。要把学习时间变得像你日常吃饭一样重要和规律。约伯说，“**祂嘴唇的命令，我未曾背弃；我看重他口中的言语，过于我需用的饮食。**”（约伯书23:12）你能做的改变想法最实际的事情之一，就是好好学习。

真理需要真正的思考。但是普通人并不渴求那类需要学习和深入思考的圣经教义。他们只想等着牧师投喂甜蜜的属灵妙药。希伯来书说：“**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上帝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吃奶、不能吃干粮的人。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希伯来书5:12-14）。路德·伯班克（Luther Burbank）说：“只有不到15%的人，对于任何主题都有自己的想法。对大多数人来说，世界上最大的折磨就是思考。”但上帝邀请我们，每天都要有意训练思想，祷告、学习和默想祂的真理。正如詹姆斯·艾伦 （James Allen ）所说，“好思想结好果，坏思想结烂果——人人都是自己的园丁。”

好的圣经学习不仅仅是大量阅读或不间断地听CD讲道。它需要我们在思想中咀嚼所读之物。当我们思考圣经真理时，大脑会对思想和原则进行整理，以备未来之需。良好的学习和祷告必须与思想的加工过程结合起来。保罗教导提摩太说：“**你要以宣读、劝勉、教导为念，直等到我来。这些事你要殷勤去做，并要在此专心，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提摩太前书4:13，15）

当然，我没在讨论东方的冥想观——教导人们要放空思想。相反，我说的是圣经中的默想模式，当我们思考真理时，就要在思想中围绕它边走边看，从不同的角度进行研究。我发现，

查尔斯·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这段著名的灵修文章，就是关乎研究真理的最好描述和总结。我找不到改进的地方，所以引用了他的原话。

*“‘我要默想祢的训词。’——诗篇119:15*

*有时候，独处胜过社交，沉默比言语明智。如果我们多一些独处，等候上帝，借着默想上帝的话来汲取属灵的能力并为祂服务，我们就能成为更好的基督徒。我们应该思想上帝的事，如此才能从中获得真正的营养。真理有点像成串的葡萄：如果我们想酿造美酒，就必须将其压榨，反复多次地挤压葡萄。酿酒者的脚必须乐于踏在葡萄上，否则汁液就无法流出；他们必须使劲踩轧葡萄，否则就会白白浪费珍贵的果汁。因此，我们必须通过默想将许多真理破碎，才能得到美酒的慰藉。我们的身体不完全是通过把食物塞进嘴里来得到供养的，能真正能濡养肌肉、神经和筋骨的，靠的是消化的过程。正是通过消化，外部的食物才能被内在的生命所吸收。我们的灵性也无法通过听取东拼西凑的碎片化信息和部分神圣的真理而得到滋养。听道、读经、标记和学习，都需要内在的消化才能发挥作用，而要想从内在消化真理，主要得依靠思考才能实现。为什么有些基督徒虽然听道不少，却在属灵生活中进步缓慢？因为他们忽视了自己的密室，没有仔细思想上帝的话语。他们喜欢小麦，但他们不会碾磨；他们想吃玉米，但他们不去田间收割；美果就在树上挂着，但他们不愿摘取；水就在脚下流动，但他们不想弯腰去喝。耶和华啊，求祢救我们脱离愚昧，使我们今天早晨就下定决心：“我必须默想祢的训词。”（注3）*

## 积极的思考

两位长老正在讨论教会为什么没有发展壮大。其中一位问另一位，“你觉得问题何在，到底是因为无知还是冷漠？”另一位回答：“我不知道，也不在乎。”这种态度正是许多教会不冷淡状态的总结——教会成员缺乏知识、激情和纯洁。如果教友们长期被世上的饲料喂养，我们又怎能期望他们对信仰充满热情，或者思考灵性健康的问题呢？保罗概括了什么是积极、纯洁、神圣的思想：“**弟兄们，我还有未尽的话：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纯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什么德行，若有什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腓立比书4:8）

罗马书第8章6节应许，“**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上帝希望我们的思想尽可能积极和属灵，尽管我们有肉体的挣扎，但祂能使我们产生积极地思想。这就是真正的信心——无论我们正在经历什么，都要认定上帝与我们同在。要记得，约翰·班扬（John Bunyan）是在监狱里完成了那部鼓舞人心的经典之作《天路历程》。在贝德福德监狱里，他唯一能做的事就是思考，所以他决定利用这段时间思考那些高尚而富有效成的想法，而他所构想的那本书，已经改变了无数人的生活。

我们经常带着情感说话和思考，但我们不能依靠情感来决定想法。当一个人长时间没吃东西或感觉疲惫的时候，他可能会变得脾气暴躁；但我不确定在审判时，低血糖是否会构成低劣想法的正当借口。这就是为什么要用原则而非感受来指导个人的思考和行为。当魔鬼在旷野试探耶稣时，尽管祂又累又饿，但却并未转向罪恶的思想。祂不让肉体的需要来支配思想。相反，祂想起上帝话语的应许，并以此斥责魔鬼。这真是一个绝佳的案例，我们必须努力效法。如果你只凭感受为自己的任性之举做出辩护，那么你也能为自己每一个不道德的行为找出借口，如此就不要那改变生命的福音了。

## 高尚思考的步骤

那么，作为卑微而自私的人类，我们怎样才能以上帝希望的方式思考呢？———如何让上帝掌控思想，如何做？只要藉着祈求和信靠。圣灵愿意在我们的思想中彰显神能。“**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 ”（罗马书8:5）

我在信主前总是污言秽语。我时常骂骂咧咧，因为我活在地上，而世人的语言总是不堪入耳。自从邀请上帝进入内心，我就注意到当我刚想习惯性地大爆粗口或出言不逊，上帝就让我的舌头紧急刹车。一个微小的声音会突然间轻声提醒：“不能这么说。”赞美主，因为我看见在圣灵的帮助下，我真的可以控制思想。其实是圣灵制服了我，祂改变了我的想法和言辞。如果你愿意，上帝同样也会帮助你。

记住第一条伟大的诫命，你的想法就会完全不同：“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上帝。”（马太福音22:37）我们该如何在思想上爱主呢？告诉你吧，这不是想着送一束鲜花来纪念上帝。相反，我们是在告诉祂，我们希望像祂一样思考，我们渴慕基督的思想。

耶和华说：“**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以赛亚书55:8,9）祂是在邀请我们用祂的思想来思考。“**耶和华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以赛亚书1:18）我们在祂的两本伟大的“教科书”——圣经和所造物之中，全然看到了上帝思想的彰显。宇宙和我们在世上所见的万物，都体现了上帝的思想，蕴含着无穷的奥妙和美丽。我们应当花更多时间去接触大自然。置身于祂的创造物中，你会发现自己敢呼应着祂的思想。

让自己去思考上帝的思想的另一种方式，正如我已经提到的，是致力于祷告和研经。就像流行文化会用各种空洞的、属世的思想来影响我们的想法一样，圣经也能给我们的大脑注入神圣和属灵的思想。如果你不看电影或电视，而是与上帝立约去研读祂的圣言，就会看到圣灵立竿见影地改变你的思想。

“我何等爱慕祢的律法，

终日不住地思想。

祢的命令常存在我心里，

使我比仇敌有智慧。

我比我的师傅更通达，

因我思想祢的法度。”（诗篇119:97-99）

上帝改变我们内心的最佳迹象之一，就是建立一种积极的新的思维模式。“你的心属于谁？你的思想和谁在一起？你喜欢谈论谁？谁俘获了我们最热烈的感情和最充沛的精力？如果我们属于基督，我们的思想就与祂同在，我们最甜蜜的思想也是关于祂的。我们所拥有的和现在的一切，都是献给祂的。我们渴望拥有祂的形象，呼吸祂的气息，遵行祂的旨意，在一切事情上讨祂喜悦。”（注4）

## 重入爱河

“没有任何事比思考更容易，所以也没有任何事比认真思考更难”，托马斯·特拉赫恩（Thomas Traherne）的看法正确无比。（注5）要想在思想上作出改变，肯定需要一番努力，但只要我们祈求，上帝就必定帮助。“**上帝啊，求祢鉴查我，知道我的心，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诗篇139:23）。思想的更新需要经过时间的沉淀。但我们受命最终要“**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哥林多后书10:5）

“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这条命令是否合理？

当人有了圣灵和基督的思想，它就是合情合理的。当你完全爱上一个人时，无需努力去想他。思念自己的所爱之人，是一种自然而发自内心的举动。人心如同磁铁，会被所爱的事物深深吸引。当我们全心爱主时，会发现自己一直在思想祂和祂的喜好，而非世界的喜好。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把每一思想都交给基督。

你无法用马路上的腐肉，吸引鸽子到院子里来。腐肉只能招来秃鹫。但你若在器皿中装满玉米，又准备一个干净的浴盆，并在高处建造一个庇护之所，就很有可能会有鸽子出没。

我们不能通过行善来实现悔改的奇迹，并且吃喝这个世界所提供的食粮，悔改的奇迹就不会发生。我们可以通过选择阅读、观看和谈论的内容，为圣灵预备一个有利的环境。当我们的思想更新时，圣灵就会使人悔改，这样我们就能“**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上帝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马书12:2）

如前所述，我们必须脱去以弗所书4:22-24中的老我，“**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 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 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上帝赐给我们新的圣约——祂想为我们换一颗新心。这是一件奇妙的事，因为“**清心的人有福了！**”——思想和意念都是纯洁的，“**因为他们必得见上帝。**”（马太福音5:8）你无法依靠身体的任何成份进入天国，包括大脑。那到底要靠什么呢？一个承载着你今世之思想和品格的全新身体，所以你今日的想法攸关生死。

你开始关注你的思想了吗？

---------

1. 罗伯特·伯奇，雪城大学，1996年。（Robert Birge, Syracuse University, 1996.）

2. 乔治·巴尔纳，《再临的教会》，田纳西州纳什维尔，圣道出版社，1998年，第122页（George Barna, *The Second Coming of the Church* (Nashville, Tenn.: Word Publishing, 1998,p122.），

3. 查尔斯·司布真，《晨昏祈祷：基于雅各王版本的灵修经典之当代版本》，皮博迪，马萨诸塞州，亨德里克森出版社，1991年。（Charles Spurgeon, *Morning and Evening: A Contemporary Version of a Devotional Classic Based on the King James Version*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Publisher, 1991), Morning, October 12; emphasis in original. ）

4. 怀爱伦，《拾级就主》，华盛顿特区，评论与通讯出版社，1956年，第58页。（Ellen G. White, *Steps to Christ*，Washington, D.C.: Review and Herald®, 1956, 58.）

5. 托马斯·特拉赫恩，《百年沉思》，伯特伦·多贝尔编辑，伦敦：1908年。（Thomas Traherne, *Centuries of Meditation,* ed. Bertram Dobell (London: n.p.,1908）

# 第9章 摆脱内疚感

***“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上帝坦然无惧了。”***

*——约翰一书3:21*

你是否曾在遇到高速巡警时赶紧把脚挪开油门？你甚至可能还踩了刹车，尽管你的车子并没有超速。为什么？因为你经常超速，所以担心现在也是在超速。

有时，感到内疚是件好事。当我们违背良知或明知故犯时，我们应该感到不安。如果你从不愧疚，很可能是你的救命雷达出了问题。圣经说：“**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传道书7:20）

当然，没有人喜欢内疚；但每个正常而有良知的人都会经历内疚。不过，流行的哲学和一些时髦神学宣称，任何内疚感都是有损无益，这并不让人感到惊讶。自我感觉良好的传道人说，无论做什么，都应该尽量避免让任何负罪感困扰我们的心灵。如果我们真的这样做了，就会使圣灵担忧。保罗写道，“**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提摩太前书4:2）他警告说，“**不要叫上帝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祂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以弗所书4:30）无论罪疚感有多么沉重和不适，内疚并不总是一件坏事。

诚然，没有痛苦的生活好得无比。但使人能感受痛苦的神经是我们得以存活的必须。汉森氏病——过去被称为麻风病——会侵袭人的神经系统，最终导致四肢失去知觉。当病人接触到热炉子时，会因为没有疼痛感而烫伤手指。最终，反复多次之后，他们可能会失去手指。令人惊讶的是，麻风病甚至还会破坏人的眨眼反射神经——这个神经是提醒我们要及时润滑眼睛。所以患麻风病的人容易出现干眼症，甚至会因为眼部感染而失明。所以，不适和疼痛感实际上是一种祝福。（注1）

同样，虽然罪疚感会让人感觉不会，但它能让我们的良知不至泯灭。耶稣称圣灵为安慰者，但圣灵也定世人的罪。（约翰福音16:8）当我们的不良行为产生负罪感时，我们就知道是圣灵在我们的生命中做工了。为罪痛悔，常常是上帝所赐全新属灵生命的一个美妙信号！

## 回应内疚感

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当你正在和同事谈论某人时，那个人却正好走了进来。你们立即戛然而止，然后将话题转向谈论天气。为什么会有这种反应？愧疚感使然。这种反应是好是坏？显然是好的。你若对人说长道短，的确应该感到羞愧！

在五旬节期间，彼得讲了一场被圣灵充满的布道。那么，听众是如何回应的？这是判断信息是否有效的标志之一。圣经说：“**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他们被定罪，于是求问：“**我们当怎样行？**”（使徒行传2:37）

这是一个很好的回应。当以赛亚面见上帝时，他便大声喊道：“**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以赛亚书6:5）当先知看到上帝的圣洁和良善时，便意识到自己心中的罪恶，之后，上帝洁净了他的罪。可见，只有当人们感到内疚时，才会认识到自己需要饶恕。只有当听道之人内心认识到自己的罪，而变得谦卑下来时，彼得才能向他们讲论悔改和饶恕。

我们越靠近基督，就会越频繁地感到内疚。这听起来似乎有些矛盾，但却是事实。我们越就近光，就越能清楚地看到自己生活中的瑕疵——那些从前我们可能从未注意到的瑕疵。因此，当我们在生活中看到耶稣的圣洁时，很可能会感到内疚和羞耻。但当我们真诚悔改并请求饶恕时，我们就会体验到恩典与平安。“**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雅各书4:10）

约翰福音第八章，讲到了一个妇人行淫时被捉的著名故事。控告他的人站在一旁谴责她，对耶稣说：“**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第5节）耶稣却不理他们尖锐的责难，而是弯下腰来，在圣殿的地上写字。当控告者继续催促祂作出回应时，耶稣直起身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第7节）然后他又继续弯腰写字。经上说：“**他们听见这话，良心自责，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第9节 KJV 直译）他们感到内疚，然后转身而去。

当控告耶稣的人试图让耶稣定那妇人的罪时，耶稣在写什么呢？我相信，祂写的正是这些人自己所犯的律法。然后，当每个人都自觉有罪时，就都离开了。

然而有时，当人们被判为有罪时，他们会回以愤怒。当宗教领袖听到司提反大有能力的定罪布道时，他们就坐立不安，不愿再听，甚至用石头将他打死。（见 使徒行传 7:57-59）

当我们对别人怒不可遏时，不妨停下来先扪心自问，到底是因为别人的错误而愤怒，还是因为我们确信对方或许言之有理。他是否是唤醒了你的罪疚感？事实上，许多人不去教堂，只是为了远离那个让人不快、感觉有罪的地方。就像一个牙疼的人因为害怕打麻药而拒绝去看牙医一样。

## 愧疚之心

我们所能拥有的最好目标之一，就是在生活中感到能与上帝和平相处——在祂面前清白地站立。约伯说：“**我持定我的义，必不放松；在世的日子，我心必不责备我。**”（约伯书27:6）

经上说约伯是一个完全正直、敬畏上帝、远离恶事的人。但我并不认为他是在说自己无罪。那么，他为什么说他的内心不受责备呢？因为他一旦意识到自己犯了罪，就会迅速做出回应，及时向上帝交待。他每天为自己和家人献祭。所以良心在主面前始终清洁。

你是否曾受到内心的谴责？它有时会像闪电一样击中我们。还有时，它可能会慢慢形成，就好像我们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却试图忽略它，直到它开始沸腾，当我们通过上帝的眼光看待自己时，宛然就感到后怕，并幡然悔悟。我们感到愧疚而自责，就像大卫一样哭着说：“我有罪了。”（见 撒母耳记下12:13）这时，必须先向主陈明问题，接下来还当必须求主帮助我们终止犯罪，然后，我们才能知道自己是谁——我们是被饶恕的人，是站在祂面前的无罪之人。

当我们的内心不再受谴责时，如同约伯一样，这是多么美好的事啊。“**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上帝坦然无惧了。**”（约翰一书3:21）当“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上帝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罗马书8:34）

不过，即使我们已经得蒙饶恕，且与上帝恢复了美好的关系，仍然会有人责备我们。

## 如影随行的罪疚之痛

截肢的人通常会有一种叫做“幻痛”的感觉。例如，他们可能在事故中失去了左腿，但却仍然觉得左脚趾疼痛或左膝发痒，尽管这些身体部位已经不复存在。医生们对此束手无策——他们无法治疗并不存在但仍会引起关注的身体部位。同样，也有许多基督徒，不管是初信者还是老信徒，他们虽然已经认罪悔改，得到了耶稣宝血的洁净，但依旧会感到内疚的幻痛。他们相信自己的罪已蒙了上帝的赦免，但却他们还没有宽恕自己。

据说，有一次魔鬼出现在马丁·路德面前，手持一个卷轴，上面写满了路德的罪状。魔鬼说：“你真的认为上帝能饶恕你的这一切罪吗？你已经注定灭亡。”

路德看着这份清单，心想，我没希望了。但后来他注意到魔鬼的手遮住了卷轴顶部的几个字，于是他问道：“你的手挡住了什么？”

魔鬼回答说：“没什么。”他又指了指路德的罪状。

但路德却说：“奉耶稣的名，拿开你的手！”当魔鬼把手移开时，路德看见上面写着“已被宝血涂抹”。最终，魔鬼在挫败和愤怒中退去。

撒但经常会通过挖掘我们过去说过或做过的一切可耻之事来打击我们。他会挖掘我们已经被埋葬在十架上的罪，并在我们最绝望的时候指给我们看，试图再次将沉重的罪担压在我们的身上。有时，他会利用教会成员来行使此事。当他这样做时，请奉耶稣之名斥责他，并复述上帝圣言中的应许。请记住，耶稣来：

“**不是要松开凶恶的绳，**

**解下轭上的索，**

**使被欺压的得自由，**

**折断一切的轭吗？**”

（以赛亚书58:6）

一位老人扛着一大袋土豆去镇上的集市。有位好心的农夫见状停下来，让他坐上自己的马车。当这位饱经风霜的老人挣扎着爬上马车时，农夫发夙他肩上仍然扛着那袋土豆，于是又说，“老人家，快把土豆放下，歇一歇！”但这个疲惫不堪的家伙却回答：“先生，您好心让我坐车，我已经感激不尽了。我怎么能再让您帮我捎上这袋土豆呢？”

当然，我们知道这位疲惫的旅行者不肯放下包袱休息是愚蠢的，然而，有数不清的基督徒接受了耶稣的饶恕和赦免，却觉得自己必须继续背负内疚和羞愧的重担。有太多上帝的儿女拖着这个毫无意义的包袱，在生活中苦苦挣扎。

保罗写道：“**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希伯来书12:1-2）为了成功跑完这场比赛，我们不仅要放下罪，而且要卸下使我们受到阻碍的罪担。圣经告诉我们，“**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一书1:9）负罪感已经藉着洁净而被消除。让我们相信上帝的应许，摆脱如影随行的罪疚之痛。

---------

1. 《麻风分枝杆菌和麻风病：简述》，第729-736页，（*Mycobacterium leprae and leprosy: a compendium,* 729–736）

# 第10章 你有何价值？

***“人比羊何等贵重呢！”***

——马太福音12:12

## 人体的价值是什么？

毫无疑问，我们活着比死了更有价值，但即使是人体内的原材料，也有一定的价值。美国化学和土壤局对人体的化学和矿物成分进行了计算，人体分解后的成份如下：氧65%，碳18%，氢10%，氮3%，钙1.5%，磷1%，钾0.35%，硫0.25%，钠0.15%，氯0.15%，镁0.05%，铁0.0004%，碘0.00004%。我们身体中还含有微量的氟、硅、锰、锌、铜、铝和砷（注1） 。如果只计算这些基本元素，我们的身体价值也就是几美元而已。但是，如果算上肾上腺素、胰岛素、生长激素和体内其它复杂的化学物质和激素，人体的价值会更高。当然，如果捐赠者身体健康，用于移植的身体器官价格则可达到数千美元。但愿大家不要按此标准来发现自己的真正价值！

你认为自己是谁，以及你认为自己有什么价值，这二者是密不可分的。人们的自我价值感会在他们的行为中以千百种方式表现出来。世人可能会用一个人开什么样的车来衡量他是否成功。便上帝却更关心开车的是什么样的人。世人会对一个女人穿的裙子品头论足，但上帝更在意那个穿裙子的女人是怎样的人。很多家庭工作多年，花费巨资，甚至背负巨债，只为在高端小区拥有漂亮的房子。但上帝更感兴趣的是，他们能够成为伟大的家庭，拥有一颗新的心，居住在祂的里面。世人只看重你赚了多少钱，但上帝问的是施予了多少。世人以多少人为你工作来衡量你的成功，而耶稣衡量你成功的标准是你服侍了多少人。那么，你认为自己对上帝有多少价值呢？

我非常喜欢《历代愿望》中的一段话。

“基督指着天空的飞鸟和野地的百花，叫祂的听众思考上帝所造的这些物类。他说：‘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上帝对任何受造之物所有的关怀，根据其在万物中的等级而不同。一只小麻雀也是上天所眷顾的，遍满田野的百花，绵绵如茵的绿草，都分享着天父的眷顾；那位卓越的美术大师，竟为百合花费了心思，使它比所罗门的荣华更美。这样看来，人既是上帝的形象和荣耀，上帝岂不更要看顾他吗？上帝渴望祂的儿女能在品格上表现祂的形象。”（注2）

耶稣说：**“五个麻雀不是卖二分银子吗？但在上帝面前，一个也不忘记。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路12:6-7）但我们到底有何价值？确定某物价值的最好方法，是看人们愿意为此付出什么。如果是基创造了万物，那么作为造物主，祂的生命，将是宇宙中最有价值的货币——这就是祂为愿意为拯救你我而我付出的代价。祂成了肉身，并且用祂的生命换来了你的得救。

## 奇珍异宝

有些专业的古董鉴宝师会到处旅行，对别人认为毫无价值的弃物进行评估。鉴宝师们知道，只要稍加呵护与修复，其所寻得的平常之物就会能变成珍宝。例如，有人曾在罗德岛布里斯托尔的一家古董店花14美元买到一枚胸针，里面竟镶嵌着一颗无价的紫色珍珠。这枚装饰别针，是一位古董商在一家旧古董店翻找一筐人造珠宝时发现的。负责修复古董珠宝的艾伦·戈拉什（Alan Golash）清洗理了这枚胸针，发现它是由18K黄金和珐琅制成的，里面还有三颗玫瑰式切割的小钻石。但最值得注意的是，这枚胸针上有两颗罕见的紫色珍珠，其中较大的一颗约为子弹大小。宝石专家说，这两颗珍珠都是纯天然的。它们出自于一种名为北美圆蛤的蛤蜊，这种蛤蜊极其罕见。而这枚胸针的价值可能超过一百万美元。（注3）你能想象以14美元的价格卖出了一件你后来才知道价值数百万美元的宝贝吗？每天都有不计其数的人在用自己的生命做着同样的事。

芝加哥有位银行家，经常向一个坐在银行外面街上乞讨的无腿乞丐的杯子里投硬币。但与大多数人不同的是，他总会坚持要买乞丐出售的铅笔。“你是个商人，”银行家说，“我希望和我做生意的商人能给我带来有所值的东西。”

一天，当银行家再次路过时，发现那个无腿的乞丐没有来，接下来的很多天，那个乞丐都没有出现。时间一天天过去，银行家已经把乞丐忘得一干二净，直到有一天他走进一幢公共大楼，看到从前的乞丐开了一个小卖部，如今有了自己的文具生意。“我一直希望有一天你能来，”乞丐对银行家说，“多亏有你，我才能坐在这里。你一直跟我讲，我是个商人。于是我开始把自己看成商人，而不是一个受人馈赠的乞丐。我开始卖铅笔，卖了很多。你给了我自尊，让我能以不同的方式看待自己。”

1999年，玛丽莲·梦露举办了一场贵重物品拍卖会，她在1962年为肯尼迪总统演唱《生日快乐》时穿的裙子，最终以126.75万美元的价格出售（注4），这是当时最昂贵的裙子——或许也是自那以来最贵的一件。这是一款镶有6000颗莱茵石珠和亮片的白色丝绸晚礼服，它的竞价远高于1985年白宫晚宴上，戴安娜王妃深蓝色天鹅绒礼服22.25万美元的历史纪录。“我们真的捡漏到本世纪的便宜货，”纽约纪念品经销商彼得·西格尔说，他买了梦露的裙子。“我们打算卖得更贵。”

在 1999 年举行的玛丽莲-梦露贵重物品拍卖会上，她1962年向肯尼迪总统献唱《生日快乐》时所穿的礼服以126.75万美元成交。（注4）这是当时最昂贵的裙子——或许也是有史以来最贵的一件。这件镶满6000颗水钻珠和亮片的白色丝绸晚礼服的出价远远超过了戴安娜王妃在1985年白宫晚宴上所穿的深蓝色天鹅绒礼服此前创下的22.25万美元的纪录。买下梦露礼服的纽约纪念品经销商彼得·西格尔（Peter Siegel）说：“我们真的是捡到了本世纪最大的便宜。”“我们打算卖得更贵。”

一件又短又薄的裙子竟然卖出了120万美元！然而，这与耶稣用自己的宝血为了救我们脱离罪和刑罚时所付出的代价相比，根本不值一提。以色列大祭司的胸牌上有金线，镶嵌着十二颗宝石，上面写着以色列各支派的名字（见出28:15-21）。这是一个预表，它提醒我们，我们的大祭司耶稣，将我们视为至宝，并将我们的名字牢记在心。

上帝正在为得赎之人的预备的不怕烈火的大厦，以闪光的黄金和宝石为装饰。展望弥赛亚的王国，上帝说：**“又以红宝石造你的女墙，以红玉造你的城门，以宝石造你四围的边界（或作“外郭”）。”**（赛54:12）至于新耶路撒冷，地球的首都，约翰说，“**城墙的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启21:19）

于此同时，救主在地上也有一座圣殿：祂的教会，祂的子民，以活石和金黄为装饰。这活石是上帝之圣殿的建筑材料。“**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上帝所拣选、所宝贵的。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藉着耶稣基督奉献上帝所悦纳的灵祭。**”（彼得前书2:4,5）

我读过一个有趣的故事，讲的是一个举止粗鲁、毫无教养的单身汉，这个人看上了一个精致而昂贵的花瓶，他每天上下班时，都会在商店的橱窗前驻足欣赏。最终，他买下了这个精致的花瓶，并将它放在家中窗边的壁炉上。在那里，美丽的花瓶与周围疏于整理的邋遢环境形成了鲜明对比，让房间显得更加杂乱不堪。于是，单身汉很快意识到房间必须清扫，才能配得上美丽的花瓶。花瓶旁边的窗帘又破又旧，堆满杂物的旧椅子也显得很不协调。剥落的墙纸和斑驳的油漆同样需要立即翻新。流浪汉每次只更换一样东西，日复一日，他的房间和整个屋子都被彻底改造，直到所有的东西都因为这一珍贵而美丽的物品而焕然一新。当我们认识到基督的美好而珍贵的价值，并邀请祂进入内心时，祂便能够美化我们的生活，直到我们经历完全而彻底的更新。想象一下，祂对我们的价值，有着何等巨大影响！

## 你的赎价是多少？

哈里斯（T. Huffman Harris）在他的《向幸福生活敞开大门》（*Open the Door Wide to Happy Living*）一书中，讲述了一个名叫埃迪的年轻人，他对生活感到厌倦、生无可恋。在一个阴云密布的日子里，他决定从桥上跳到湍急的河流中以结束生命。一个名叫吉姆的陌生人碰巧路过，他看见埃迪被河水冲向下游，于是毫不犹豫地跳下水，奋不顾身地去施救。

埃迪看到施救者在洪流中拼命挣扎，他知道自己如果无动于衷，对方一定会被淹死。他的内心受到触动，于是竭尽全力游到那人身边，把他救了上来。

救了那个试图救助自己的陌生人，给埃迪的人生带来了新的希望和意义。他对自己生命的价值有了新的认识，因为有人愿意牺牲自己的生命来救他。（注5）只有在基督牺牲的光照下，我们才能体会到自己对于上帝的价值有多大。天父打开苍穹，倾尽所有来救你。

在世界上的很多地方，绑架事件正呈上升趋势。据AIG保险公司的数据，每年报告的绑架勒索事件超过两万起，其中48%发生在拉丁美洲。其中一些绑架受害者被关押数月甚至数年。

1973年7月10日，石油大亨让·保罗·盖蒂（Jean Paul Getty）16岁的孙子在罗马被人绑架，对方索要1700万美元赎金，但这位亿万富翁却犹豫不决，迟迟不肯支付赎金。在这场悲剧中，意大利的邮政工人大罢工造成了信息延误。后来，当地报社收到了一个装有男孩的一绺头发、一只耳朵以及恐吓信息的信封，劫匪这时只要320万美元。最终，经过谈判，老盖蒂花了大约280万美元赎回了孙子。

如果你的孩子被人绑架，（希望不会），你愿意支付多少赎金来解救他们？虽然这对我来说连想都不敢想，但我相信自己会付出一切来赎回自己被绑架的孩子。

当然，倘若有人支付了昂贵的赎金，可被绑架的受害者却没有找回来，那是一件更令人痛心疾首的事。著名的查尔斯·林德伯格（Charles Lindbergh）之子绑架案就是如此。但更令人悲痛的是，那些被撒旦绑架的受害者，却拒绝了耶稣宝血为他们换来的自由——比如出版巨头威廉·伦道夫·赫斯特（William Randolph Hearst）的孙女帕蒂·赫斯特（Patty Hearst），当收到赎金而被释放后，竟然加入绑匪的行列，甚至帮助他们抢劫了一家银行。

上帝儿子的牺牲，是一笔绰绰有余的赎价，足以救我们全人类脱离属灵的囚禁。天父付出了天文数字的赎价，要使我们从撒旦的牢笼得释放，但如此多的人却选择成为奴隶，甚至加入叛敌的行列，这让上帝何等心碎！

---------

1.H. A. 哈珀（H. A. Harper），V. W.罗德韦尔（V. W. Rodwell），P. A.梅斯，《生理化学评论》（*Review of Physiological Chemistry*） *。*

2.怀爱伦（Ellen G. White），《历代愿望》（ *The Desire of Ages*）1940，第31章。

3.罗伯特·吉尼斯（Robert Genis），《紫珍珠》（The Purple Pearl）（http://www.preciousgemstones.com/gfsummer05.html#4）。

4.《雷诺公报》（*Reno Gazette Journal*），2004年8月12日。

5.T·霍夫曼·哈里斯（T. Huffman Harris），《打开幸福生活的大门》（*Open the Door Wide to Happy Living*）。

# 第11章 真正的平安？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

*——约翰福音14:27*

你知道享誉世界的诺贝尔奖是如何诞生的吗？阿尔弗雷德·诺贝尔（Alfred Nobel）发明了一种安全的爆破粉——更广为人知的名字就是炸药。它的威力是火药的五倍，使用起来比火药和硝酸甘油更安全、更高效且更便宜。

阿尔弗雷德原本希望炸药能让战争变得更加可怕，而迫使人们放弃打仗。后来，当他的哥哥去世时，一家报纸在讣告上，误将他哥哥的名字写成了他的名字。阿尔弗雷德读完讣告，意识到自己死后定将遗臭万年——因为他的发明造成了大规模伤亡。因此，他在遗嘱中规定，在他死后，其巨额财产的大部分，将用来成立一个基金，用来奖励每年在科学、文学和世界和平方面的伟大贡献者。

归根结底，每个人都渴望和平。许多人渴望政治和平。另一些人则渴望精神、经济、社会，甚至身体的和平。世界上的大多数人似乎都认为，外部环境的某些改变会带来持久的和平。

在马可福音第4章中，我们读到了一个熟悉的故事，耶稣在乘船穿越加利利湖时，于一场猛烈的风暴中睡着了。暴风骤起，波浪翻滚，打入船内，甚至船仓都满了水。可是耶稣却在船尾上枕着枕头睡着了。门徒们叫醒了他。“**耶稣醒了，斥责风，向海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就止住，大大地平静了。**”（第39节）

这个引人入胜的故事还讲到，当门徒最开始叫醒耶稣时，问了祂一个非常奇怪的问题：**“夫子，我们丧命，祢不顾吗？”**（第38节）耶稣当然在乎！祂说祂来到地上，是因为上帝如此爱世人，不希望任何人灭亡。

肆虐的风雨并没有使耶稣恐慌。祂不需要大声喊叫就能让风浪平静下来；祂的话虽然简短，但因为带着信心，所以大有能力。

奇怪的是，虽然耶稣救门徒们脱离了风浪，但他们依旧“大大地”惧怕（第41节）。为什么？毕竟风浪已经止息，情况已经转危为安，所以很明显，他们此时的恐惧感与环境无关，而是有别的事物夺走了他们的平安——即内在的恐惧。“**门徒们就大大地惧怕，彼此说：‘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第41节）他们不认识耶稣。

当风浪渐长时，我们会像门徒一样开始忧虑沮丧。我们会想，上帝不管我吗？我们不认识耶稣，所以才会感到害怕。

不久前，身为牧师和家长的我，同样为自己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困惑不已。虽然不至于搓着双手，但我的确时常焦虑。夜里醒来，我会因为各种挑战而忧心忡忡。更令人郁闷的是，我知道这个事实明显是我缺乏信心的表现。从那时起，我开始学习与平安相关的各种信息，我也很想分享给你一点救主对我的教导。

我知道上帝不仅是爱，而且祂就是平安。圣经中至少有七处，将上帝定义为平安之神。我们通常并不觉得平安之神是祂的称谓之一，但祂确有其名，而我也相信这个名字极其重要。上帝从不咬指甲，也不会在地板上来回踱步。祂从不烦躁、焦急或紧张地搓着双手。正如上帝永远是爱，祂永远有平安。

“平安”一词在《圣经》中出现了大约400次，这说明它是一个重要主题。上帝对它有很多解释。希伯来文的“平安”是沙洛姆（shalom）。就其本意而言，沙洛姆可以指平安、安全、幸福、快乐、友好、健康、繁荣或喜爱。“平安”的希腊文是艾尔安（eirēnē），在新约中也译为“平安”。（艾琳（Irene）这个名字就来源于这个词。）它的意思是和平，繁荣，安静，休息，重建或恢复。（注1）这些定义都很美好，对吗？它们都是温馨动人的词语。整个救恩计划都与此相关，因为我们在堕落之后，就与上帝疏远了；我们是在与祂作对。但耶稣，祂是纯全的和平之君，祂前来与我们和好。祂代表我们与天父和解，因为罪使我们远离上帝。

## 被误解的平安

人们寻求五花八门的平安。许多人害怕核战争；他们希望世界和平，这样国家之间就不会相互毁灭。但耶稣警告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太10:34）从前有以耶稣的名义而发动的战争和十字军东征，所以那绝非祂所赐的和平。

那些家中冲突不断的人渴望家庭和睦。家中和平固然是一种祝福，但耶稣降世的主要目标，并非为要建立这种和平。事实上，祂曾说过：**“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太10:35）基督的福音当然能给纷争之家带来和平与和睦，但它也同样容易带来分裂。

有些人想通过经济保障来寻求平安。他们每天焦急地查看股票，如果行情上涨，他们会兴高采烈；但一旦下跌，他们就会惶恐不安。如果像他们这样生活，又怎么可能拥有平安呢？还有些人一直在和债主斗智斗勇。那些债台高筑的人也缺少平安。他们时常幻想，如果自己能中彩票，就会拥有平安。但圣经说，生活的幸福并非在于我们的家道丰富（见路12:15）。箴言11:28说，**“倚仗自己财物的，必跌倒，义人必发旺如青叶。”**

还有人在各各狂热的宗教或仪式中寻求平安，或是绝望时转向毒品以求暂时的平安。魔鬼希望我们将对平安的追求瞄准在流行的赝品上：经济上有保障、和睦家庭、身体健康、政治稳定。然而，许多人被这些虚假的平安形式所欺骗。但这些都不是神所应许的平安。所有这些形式的平安都可能转瞬即逝。还记得约伯吗？他在顷刻之间失去了经济保障、身体健康和家的安宁。

那么，我们在哪里能找到持久的平安，使我们无论身处何境都能得享安息呢？

## 真正的平安

读到彼得在被处决的前一夜还能安然入睡时，我感到十分惊讶（使徒行传第12章）。多么不可思议！他有一种超乎我们所能理解的平安。你如何才能得到那种平安——命悬一线却仍能毫不焦虑？

小马丁·路德·金说：“真平安不仅仅是没有紧张、混乱或战争等消极力量，而是具有某种积极的力量。”（注2）摆脱消极力量只会获得暂时的平安。最终，你的平安仍然会被某些其它的危机所打破，从而在平安和焦虑的过山车上起伏不定。真正持久的平安必须来自于一种内在的动力。

曾经看到一个汽车保险杠的贴纸上写着：“没有上帝就没有平安；认识上帝就是认识平安。”它告诉了我们真平安的源头。它来自于认识上帝。约伯书22:21节说：**“你要认识上帝，就得平安；福气也必临到你。”**我们要如何认识上帝？通过与祂交流——通过阅读祂的圣言。当我们允许祂对我们说话时，我们就会找到平安。如此我们会有**“上帝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4:7）当我们开始认识祂时，祂就会赐给我们平安。所以，只有在上帝话语的应许中，才能获得真平安。基督正是藉着上帝的话，而抵挡了撒但的每一试探，牢记圣经上的话，使耶稣拥有了得胜的平安和能力。

常存感恩之心也能带给我们极大的平安。思想那些你应当感激的事物——关注你所拥有的。有时，我们会变得烦躁不安，是因为我们忘记了所得到的赐福，而总担心所遭遇的问题。我们因为定睛于错误或缺乏上，而心怀不满，忘了已有的各种祝福。我们应该为所拥有的一切感谢上帝。记住，保罗曾经说，我们只要凡事祷告、祈求和感谢，当我们心存对这位平安之神的感谢时，祂必定会赐我们出人意外的平安。（见腓4:6,7）

信靠耶稣，上帝便能保守我们的心思意念，能够抵御魔鬼旨在破坏我们内心平安的患难攻击。大卫说，**“我必安然躺下睡觉，因为独有祢耶和华使我安然居住。”**（诗4:8）尽管扫罗王率领大军追杀大卫，大卫却像婴儿一样熟睡，因为他知道上帝与他同在。基督徒在经历试炼时依然能有平安，就是对不信之人的的最佳见证。当我们经历风暴时仍能保持心中的平安时，我们的见证就能引人归主。

大多数人都以自我为中心。在这种情况下，寻找平安就像在地震的震中寻找安稳。只有当我们的世界以上帝为中心时，我们才能拥有平安。祂是飓风之眼中的港湾。当我们在祂里面时，风暴可能会在我们周围肆虐，但在我们里面，一切都能岿然不动。

默想也可以给我们带来平安。我不是指超验主义的冥想。相反，圣经告诉我们要默想上帝，在心中与祂交流。我们可以通过思考祂的赐福、供给和眷顾来做到这一点。

从我家的山间小屋里，能看到环绕在山下的一个静谧山谷的全貌。朋友为我们搭建了一个漂亮的橡木秋千，就在楼上的门廊上。我的妻子凯伦喜欢坐在秋千默想或阅读。

有一天，我突然感到焦虑不安，因为未完工的项目堆积如山。然而我看见坐在秋千上的凯伦，突然也想荡会儿秋千！所以我和她一起坐在秋千上，轻轻地来回摇晃，我注视着草地和小鸟，然后听到了一个微小的声音，我发现自己突然有了平安。这就是为什么圣经告诉我们要休息，要知道祂是上帝。（诗46:10）当我们观察上帝的创造时，就会找到真正的安息。

以赛亚书26:3说，**“心里倚赖祢的，祢必保守他全然平安，因为他信靠祢。**”。这是一种真正的默想——让我们的思想聚焦于上帝。我喜欢称之为“平静状态”。当我们只关注上帝时，就有一种健康的平静状态。我看到一间教堂前有个牌子，上面写着：“如果生活是个谜，请到这里来找回失去的平安。”我同意，除了阅读上帝的话、默想、祈祷和操练信心之外，教堂的氛围也有助于我们找到平安。平安具有感染力。我们可以通过结交其他认识和平之君的人，来了解更多关于上帝的平安。

## 顺服的平安

平安也来自于顺服——通过顺服上帝，知道自己正行在祂的旨意之中。腓立比书4:9说，“**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赐平安的上帝就必与你们同在。**”这是一则重要的圣经信息。“**你要细察那完全人，观看那正直人，因为那人有平安的结局。**”（诗37:37 KJV直译）

许多人还没有意识到平安和顺服之间的紧密联系，但圣经说得清楚：**“爱祢律法的人有大平安，什么都不能绊倒他们。”**（诗篇119:165）事实上，我在劝诫一颗焦虑的灵魂时，通常会问，“你有没有做过一些不符合上帝旨意的事？”他们经常会承认自己在生活中某些方面不听话。上帝如此爱我们，甚至当我们违背良心和祂的旨意而走向灭亡时，仍然让我们拥有平安。但如果你的孩子违背你的命令，你希望他们心安理得吗？

约拿正是这种不顺服——苦难综合症的一个绝佳案例。上帝让约拿往东走，他却往西跑。结果，他很快就发现，自己正身处一场可怕的风暴之中。当约拿直接违背上帝的旨意行事时，他失去了平安。圣经中充满了类似的故事和忠告，为要提醒我们注意这一原则。**“公义的果效必是平安，公义的效验必是平稳，直到永远。”**（赛32:17）**“甚愿你素来听从我的诫命。你的平安就如河水，你的公义就如海浪。”**（以赛亚书48:18）注意以赛亚并没有说，“你的平安就像一条小溪。”你知道为什么吗？小溪会干涸，但江河则不然；它一直在流淌。河流或许有升有降，但它始终在流淌，它源源不断。。上帝的平安也是如此——它永不枯竭，触手可及，源源不断。

我十五岁时，我从老板那里偷了一些钱。钱不多，只有 15 美元，但老板很信任我，因而我经常为此懊恼。过了多年，在我重生后，圣灵就对我说：“道格，你需要去纠正错误。”但我不想去，所以就失去了平安。我还试图把它合理化。“哦，那是20年前的事儿了，而且也没多少钱。”我已经接受了基督，上帝也饶恕了我，可祂为什么还要让我感到烦恼呢？

我认为这关乎一个事实：平安也是不断进步的。为了持守平安，我们必须在上帝的旨意中不断成长，因为祂不断向我们启示新的亮光。许多基督徒已经知道了新的真理，但他们却说，“我不想遵行，因为它有点特别。”果然，没过多久，他们就失去了平安！如果上帝向我们启示了新的亮光，我们就不能拒绝顺服这光。

最后，靠着主恩典的能力，我回到了曾经工作的地方。当我进去时，手上都在流汗。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我偷钱的雇主已经不在那里了，没人知道他去了哪里。但我找回了失去的平安。由此可见，上帝并不想要我的十五美元。祂只是希望我愿意把事情做好。一旦我行在上帝的旨意中，我就恢复了平安。它又如江河一样流淌。“有时享平安，如江河平又稳，……我心得安宁。”（注3）

上帝邀请我们持守平安，但祂也希望我们成为平安的传播者——和平的缔造者。祂希望我们与他人分享平安。我们不能把它留给自己，因为平安就像幸福一样，只有舍去才能得到。耶稣说，**“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上帝的儿子。”**（太5:9）

我们该如何成为平安的缔造者呢？上帝是在召唤我们成为在联合国占有一席之地的政治家吗？并非如此。作为基督教的和平缔造者，我们要邀请人们与上帝和好。这才是我们最重要的责任。

当耶稣吩咐祂的门徒传道时，祂教导他们说**“愿这一家平安”**。（路加福音10:5）当我们邀请和平之君进入内心时，我们就成了这个焦躁世界中传达上帝祝福的大使。

## 为何现在不要？

你渴望找到平安吗？耶稣带着平安的宣告进入世界——天使唱道：**“在地上平安、喜悦归于人！”**（路2:14 KJV直译)祂以同样的方式结束了祂的传道。在升天之前，祂向门徒显现，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路24:36）以弗所书2:14,15,17节在提到我们的王是，是这样说的：**“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并将和平传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KJV直译）当我们处于迷失的状态之中时，我们就是在与上帝为仇。但耶稣使我们与上帝合好。祂使我们与祂自己、与天父之间有了平安。难怪祂被称为和平之君。

几年前，我和妻子凯伦到大堡礁去潜水。我们乘坐的包租小船遭遇了暴风雨。船长坦率地告诉我们和其他乘客，大家随时都有可能丧命。然后，他把船开到一个岛屿附近的一块大岩石后面。当天晚上，虽然暴风雨在我们周围肆虐，但只要船停靠在岩石后面，我们就能躲过狂风和巨浪，而安然入睡。夜里，船锚滑落，我们被猛烈地摇醒。但当船长再次把我们带回岩石后，一切就又平静如初。

这个世界充满风暴，但耶稣是我们的磐石；我们只能在祂里面得到庇护。祂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约14:27 )上帝希望你有平安！这不是一种依赖于政治、社会、物质、家庭或经济环境的平安，而是一种内在的平安——是上帝所赐的平安，并非世界给予的平安。这平安如同江河。超乎想像的平安。

我希望你所拥有的平安是撒但不能偷走的。但你若想得到它，就要与上帝建立信任关系，在祷告中与祂交流，与祂的百姓交往，沉浸在祂的话语当中，并顺服祂的旨意。

现在你知道了今生平安的源泉，但将来还有一个更美的平安。有朝一日，到处都会有完全的平安。以赛亚书11:6节应许说：**“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和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引领他们。”**这意味着创造中的平安、人际关系中的平安、以及整个世界的平安，它正在等着你去领取。

---------

1.斯特朗希伯来语和希腊语词典(Strong’s Hebrew and Greek Dictionary)

2.小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 Jr),《希望的证明：小马丁路德金的基本著作和演讲》（ Testament of Hope: The Essential Writ- ings and Speeches of Martin Luther King）.

3.霍雷肖·G·斯帕福德（Horatio G. Spafford），基督复临安息日会赞美诗“我心得安宁”(“It Is Well With My Soul” in eventh-day Adventist Hymnal)

# **第12章 你往何处去？**

***“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所以　神被称为他们的　神，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

*——希伯来书11:16*

自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一年内，有4340万美国人来往搬迁。（注1）大约占了美国人口总数的15%。人们在想，他们想要去哪儿？

在探索你认为自己到底是谁时，有一点很重要，我们要对两个问题有清楚的认识：第一，我们究竟来自哪里。在第一章中，我们已经讨论过这个问题。第二，我们更应该知道自己到底往哪里去。如果真正的救赎，乃是我们是以上帝的形象被再造并被收养，那么天国才是我们的家。

有人曾说：“逃犯是离家出走的人。流浪汉是无家可归的人。异乡人是离家在外的人。朝圣者是身在异国他乡却走在回家路上的人。”

有位牧场主朋友开车载着一位东方客人穿越德克萨斯西部。途经一片漫长而酷热的荒芜之地，突然，一只色彩鲜艳的大鸟从他们的车前掠过。客人好奇地问：“那是什么鸟？”主人回答：“那是一只天堂鸟。”客人感叹道：“那它离家可真是远啊！”

朝圣者总会思念家乡和故国。重要的是，信徒们都要牢记，世界非我家，当我们信主时，就有了一个天上的新国籍。**“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腓3:20)**“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将来的城。”**（来13:14）

## **带我的骸骨回家**

我的父亲出生在俄克拉荷马州，他的早年生活十分艰难。15岁时，父亲与无数逃离沙尘暴的移民一道，来到了加州。后来他再也没有回到俄克拉何马州，而是在加利福尼亚和佛罗里达州度过了他83年的余生。然而奇怪的是，当他规划自己的葬礼时，却在俄克拉何马州买了一块土地。如今他被葬在那里。我们所有人的内心都渴望安息在出生之地。

按照字典的解释，家是“一个能提供安全和幸福的环境”；“一个被视为避难所或起源地的重要场所”；“国家或城镇，一个出生或长期居住的处所。(注2）有人说，“家是一个使大人物变得渺小，小人物变得伟大的地方。”还有人把家描述为“一个你可以在黑暗中找到出路的地方”。在我们所有人的内心，都渴望在一个安全而熟悉的地方休息。几乎每个人的某些身份都来自于自己民族的根源。

当著名传教士和探险家大卫·利文斯通（David Livingstone）去世后，朋友楚玛和苏希遵其遗愿，把他的心脏埋在了非洲的一棵大树下。然后，他们将他的尸体内灌满了盐，并放在阳光下暴晒14天，再用布包起来，裹进一棵缅甸树的树皮里，最后盖上一块沉重的帆布。他们把这个奇怪的包裹绑在一根长杆上，以便于两个人抬着走。

接下来，楚玛和苏希开始了一段史诗般的危险旅程，他们耗时11个月步行1000英里前往桑给巴尔岛。两人于1874年2月抵达，将利文斯通的尸体交给了诧异万分的英国领事，最终在他们的帮助下运往英国。1874年4月18日，当利文斯通的遗体被安葬在威斯敏特教堂的墓地时，整个伦敦几乎都陷入了停摆状态。

你或许能猜到，这个传奇故事，让我想起了一位圣经英雄，他的尸体也是经过防腐处理后，被抬到了应许之地，并埋葬在了那里。**“约瑟叫以色列的子孙起誓说，‘上帝必定看顾你们，你们要把我的骸骨从这里搬上去。”**（创50:25）他的遗骸被手工搬运了四十多年，途径一千多英里，最后被埋在了应许之地。约瑟和大卫·利文斯通都在异国他乡生活和工作，都想被埋葬在祖国。两人也都相信复活，而且都想在自己的家里醒来。

你渴望回家吗？你是否错过了疲惫的朝圣者们人人向往的安息？当我们来到耶稣面前时，我们就能得到。**“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基督的跟随者们在地上并没有永恒的居所。就连造物主也把自己看作是在这个失落世界中流浪的外邦人。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但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路9:58)

在19世纪，当人们经过位于伦敦一个时尚街区的罗斯柴尔德大厦时注意到，其中一面外墙的末端还没有竣工。许多人都很好奇，为什么这个世界首富不封上那堵墙。是由于粗心大意还是吝啬？都不是。解释很简单。罗斯柴尔德勋爵是一个正统的犹太人，按照传统说法，每个敬虔的犹太人的房子，都不能彻底完工——为了向世界作见证，房子的主人像亚伯拉罕一样，只是地上的一名朝圣者和客旅。

有句名言说，“家是心灵的栖息地。”也许这就是为何路德愿意放弃摩押的公民身份而搬到伯利恒。她对拿俄米的爱比她的爱国之心更加强烈。路德发表了在圣经中最美好最忠诚的誓言之一。她说：“**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你往哪里去，我也往那里去；你在哪里住宿，我也在那里住宿；你的国就是我的国，你的上帝就是我的上帝。你在哪里死，我也在那里死，也葬在那里。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不然，愿耶和华重重地降罚与我。**”（得1:16,17）

1852年4月10日，在非洲的烈日下,一名美国人去世了。他被安葬在突尼斯一个孤寂的墓地中。31年后，由一位慈善家出资，美国派遣了一艘军舰前往非洲海岸。美国人亲手打开坟墓，恭敬地把此人的遗骸放在这舰上，然后掉头，驶向他的祖国。

当军舰抵达美国港口时，受到了炮台开火和降半旗的热烈欢迎。当这名男子的棺木被专列运回了美国首都时，一切公务暂停，各大部门休会，当送葬队伍经过宾夕法尼亚大道时，总统、副总统、内阁成员、国会议员、最高法院的法官、陆军和海军的军官，以及大量的普通公民、富人和穷人，都脱帽站立致敬。

他们是在向谁展示这种史无前例的尊重？此人只不过表达了他向往一个宁静的虔诚之家，并在“家，甜蜜的家”中用歌词道尽了这种渴望：“纵使安身在繁华，锦衣玉食，又怎及，我其乐融融的家。”——约翰·霍华德·佩恩（John Howard Payne）

如果按照上帝的旨意，在基督降临之前，你必须长眠在陌生的土地，请永远不要担心祂会忘记唤醒你，并带你回家。一个国家出于感激之情，尚且会调动各种资源，把“家，甜蜜的家” 这首歌的作者带回家乡。整个天国岂不更要努力帮你回到天家吗？

## **大树还是小萝卜？**

你可能听过一个笑话，讲的是一架商用飞机在飞越大西洋时遭遇了雷暴。片刻之后，飞行员打开公共广播系统说：“嗯，伙计们，我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先说坏消息：半小时前，一道闪电击中了咱们的飞机，所有的导航设备都失灵了，我们完全不知道现在正在哪里。好消息是，大家貌似要度过一段美妙的时光了。”

无论知道与否，你都在运动和改变之中。没有什么是静止的。我们都在时间的传送带上无法下车。但问题是，你在朝着什么方向前行？你会变成什么样子？我们在这段时间里所做的事情，将决定我们永恒的命运。

我还有一个奇怪但很重要的问题：你是一棵大树还是一个小萝卜？

让我解释一下。树木可以是生命的纪念碑。最古老的树名叫玛士撒拉，是加利福尼亚白山（White Mountains）的一种小叶松。据估计，它有四千七百多年的历史。世界上最高的树，是加州门多西诺县的一棵红杉。它高达112米，比自由女神像还要高出五层楼。地球上最年长寿的生物，则是加州红杉国家公园里的一棵红杉。它叫谢尔曼将军。只有大约84米高，重达2145吨，周长24米左右，年龄估计有2300到2700岁。

接下来再讲小萝卜。它们个头很小，寿命也很短——它们的生命以周为单位，很快就会枯萎、破裂并死亡。

你会像大树还是像小萝卜一样生活？有些人总是很疯狂，他们相信生活就是短暂的狂欢。他们来回奔波不停吃喝，纵情当下及时行乐，相信人生在世稍纵即逝。你是这样的人吗？

或者你愿意像一棵大树——永恒的鬃松那样活着？圣经怎么说？**“因为我民的日子必像树木的日子，我选民亲手劳碌得来的必长久享用。”**（赛65:22）

请允许我解释一下，如果你获得了一场某个电子产品超市10分钟的免费无限采购权，你会随便逛逛还是尽快扫货？你当然会以极限的速度穿梭于每个柜台，直到把你能找到的最昂贵的东西塞满购物车！你很疯狂。为什么？因为你认为人类就像小萝卜一样，生命短暂。如果我们看到生活中只有当下暂时的属世快乐，我们会疯狂享乐活在当下，而完全不会意识到在世的生活其实是为永生建立良好的基础。但上帝却要我们像鬃松而非小萝卜一样体验人生，这种短暂的生命并非人生全部！

很多年前，我有个朋友在一家报社工作。一天，他被派到一个家中，给刚在大街上被枪杀的一名16岁男孩拍摄一张照片。才十六岁！

我的朋友感到有点为难，不想前往一个居丧之家讨要死者的照片。他印象中记忆最深的是，死者的哥哥，一直在谈论他那个麻烦不断的弟弟的意外身亡，在我朋友面前大声悲呼：“全完了！”

人生真的都毫无意义吗？

那个被人从楼上扔下的锅砸破脑袋而不幸身亡的中国老人呢？他的生命也是毫无意义吗？

那我们这些人又如何呢？你我今天已经活了30、40、50、60或80年了——如果各位骑自行车时戴头盔，避免吃油腻的食物和铁锅爆头，没准能多活几年。但最终人人都不可避免地被传送带送往墓地。“我们可以预防各种意外，”一位名叫伊壁鸠鲁（Epicurus）的古希腊人写道，“但就死亡而言，所有人都像住在一个毫无防备的城堡中居民一样。”或者像其他所人说的，“最终，我们都将死去。”

那么，人到底该如何对待地上短暂的一生？生命至多不过八九十年，如果不幸在年轻时遭遇疾病或意外，我们又该如何理解自己和生命的意义呢？你的答案会影响你的哲学。一些基督徒说，他们相信天国、审判和永恒，但在他们的内心深处，却像小萝卜一样思考，“以防万一”。他们很疯狂，因为他们认为短暂的生命正在时钟的滴答声中不断消逝。

你认为你是谁？如果你像他们一样，你会一直很疯狂，因为这段生命真的很短暂。但如果你相信自己就像一棵大树，带着永生的应许而活，你就不会受到驱使，去体验所有当下的属世快乐。你会满足于自我克制的生活，因为你知道在天堂里有更美好事情等着你。记住，诗篇的作者应许说，**“在祢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诗篇16:11），贯穿永恒。

我们不必认为自己像小萝卜，现在就必须把生活中的种种乐趣填满自己的购物车。我们可以像大树一样思考、生活和计划。**“他要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按时候结果子，叶子也不枯干。”**（诗篇1:3）

的确，这个世界只是暂时的——但我们却大可不必如此。

## **“我要回家了”**

托马斯·沃尔夫说：“你不能再次回家。”但这并非总是正确的，当然也不能阻止许多人的尝试。你认为自己是谁，会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你想往哪里去，以及你有多专注于到达那里。

以莉莲·艾琳为例。1927年春，这位住在纽约的年轻俄罗斯移民思乡心切，决定回到俄罗斯的家。在人群中度过了不快乐的两年之后，她知道嘈杂的城市生活并不适合自己。莉莲负担不起横渡大西洋的费用，但她一心想要回家，所以这个年轻的女人选择徒步穿越两大洲回到俄罗斯的老家！

带着一张手绘地图，一根铁管自卫，外加几美元，姑娘就开始了她的史诗之旅。因为生性害羞，她拒绝了接受陌生人的顺风车，但她平均每天能走三十到四十英里。最后，这个虚弱的女孩穿过芝加哥，来到了温尼伯，在那里开始了她真正艰难的旅程。要知道，早在1927年，加拿大的那个地区几乎没有道路。除了一个奇怪的贸易站或电报站之外，只有一片世界上最难行的地形和荒野。即使是有经验的山民，也会再三考虑独自穿越这一崎岖不平的地段。

但莉莲日复一日地步行穿过萨斯喀彻温省、阿尔伯塔省和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当她来到一条涨水的小溪时，她会紧紧抓住一根木头飘过去。她睡在户外，忍受着无数的艰辛，靠面包和野浆果为生。当被问到她要去往何处时，她总是坚定地回答是：“我要回到俄罗斯的家。请不要阻止我。”

当莉莲到达温哥华时，她的衣衫褴褛，缺乏给养，引起了当地人的极大关注。为了防止她在冬天继续前进，当局以禁止流浪为由将她抓捕入狱。她利用被关在监狱里的几个星期，恢复了体力，当春天到来时，她开始继续那艰巨的任务，接下来徒步穿越育空（Yukon）地区。电报站的接线员们关注着她的行踪，并送给她几件衣服和一条狗。当她得知一名电报员为了寻找自己而死于暴风雪时，她掩面而泣。

莉莲在育空区的道森市又度过了一段冬天，并于1929年7月抵达阿拉斯加的诺姆。但这只是她史诗般旅程的一半。她最后一次被人看到，是从威尔士亲王角，划船穿过36英里的白令海峡到达西伯利亚。（注3）

莉莲到家了吗？一名男子声称，1930年秋天，他在西伯利亚海岸看到了一名女子。她告诉一个惊讶的警察，说自己是从纽约一路走过来的。我当然希望这是真的，莉莲能顺利回家，过上持久的幸福生活。

我们震惊于莉莲·艾琳以令人难以置信的顽强决心回到了俄罗斯简陋的家中。但有很多人，却对回到耶稣在天国为他们准备的豪宅漠不关心，这是多么鲜明的对比啊！我们需要以更大的决心回家！

## **全部的应许**

这是鲍勃·穆尔黑德博士(Dr. Bob Moorehead )记录的一个决心跟随耶稣之人的誓言，非常鼓舞人心。

*我是“不耻者联盟”的一员，我拥有圣灵的能力。大局已定，我已经迈过了起跑线。我已做出决定，作主的门徒。我无法回头，不能松懈，不能停歇，不能退缩，必须前进。我过去得蒙拯救，我现在很有意义，我未来安全无虞。*

*我结束了低俗的生活，短视的计划，浮华的外表，空洞的梦想，庸俗的愿景，无意义的交际，功利的付出，以及矮小的目标！*

*我不再追求卓越、成功、地位、晋升、掌声或名望。我无需永远正确，永争第一，出人头地，声名显赫，赞不绝口，德高望重或各种奖励。我现在活在当下，我要操练信心，靠爱忍耐，凭祷告生活，借圣灵的力量做工。*

*我态度坚定，步履轻快，因我的目标是天国。虽然我的道路狭窄崎岖，同行者寥寥，但我的向导值得信赖，我的使命清晰明确。我无法被收买、妥协、绕道、诱惑、退缩、胁迫或拖延。我不会在牺牲面前退缩，在逆境面前犹豫，在敌人的桌上谈判，在名誉的池中思考，或在平庸的迷宫中漫步。*

*我决不放弃，永不闭嘴，从不放手，誓不停歇，我要一直布道，祷告，侍奉，储备，为基督的事业昼夜不停。*

*我是耶稣的门徒。我必须勇往直前，直到祂来，不断付出，直到我倒下；不停传道，直到福音传遍天下，并且工作不息，直到祂来接手。*

*当祂来取回属于祂的，祂会毫不费力认出我……我的颜色会一清二楚。（注4）*

一位父亲带着年幼的儿子去当地的动物收容所挑选一只小狗作为生日礼物。在看了一排狂蹦乱跳、吠叫不停的“囚犯”后，小男孩选中了一只尾巴摇得很欢的杂毛狗。

“你为什么想要这只？”父亲问。“因为它会有个幸福的结局，”男孩回答。

对于基督徒，有个好的结局要比有个好的开始要重要得多。每只蝴蝶最开始都是一只幼虫。钻石来源于一黑色的煤块。大卫起初是个不起眼的牧童，后来却成为荣耀的君王。

达成目标的关键是始终专注于目标。你可能会在起跑线上摔跤，或者在半路上被绊倒，但在一生的比赛中，重要的是你要站起来，圆满结束。保罗说：**“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3:13,14）

## 你是否整装待发？

1914年，欧内斯特·沙克尔顿爵士带着船员们驶往南极洲，打算徒步穿越南极洲大陆。但到达南极洲之前，他们的船“耐力号”被困在冰中，无法修复。大家在浮冰上扎营了将近一年，然后划着救生艇来到一个叫做大象岛的荒凉之地。

沙克尔顿知道他的船员不可能在此地安然过冬，于是带了几个人，乘小船开始了一段危险的旅程——航行800英里前往南乔治亚岛，向当地一个捕鲸站寻求帮助。在离开那群快被冻僵的被困同伴之前，他承诺，“我会回来的，”然后又补充道，“请确保你们收拾好行李！”

这位勇敢的探险家恪守诺言，他奇迹般地在冰层中找到了一条路，然后和几个船员乘着小救生艇横渡了世界上最危险的海洋。他们冒着巨浪和飓风，到达了偏远的捕鲸站。

尽管饥肠辘辘、疲惫不堪，沙克尔顿还是带着一艘救援船掉头回来寻找被困的人。这是一场穿越巨大冰障的史诗之旅。他冒着失去船只、生命和船员性命的危险，奋力返回了象岛。就在众人饥寒交迫、身陷困境，死亡似乎近在眼前的时候，沙克尔顿抵达。奇迹的是，在两年的困境中，船员竟无一人离世。

当大家都在救援船上，走出危险地带回家时，沙克尔顿问一个获救者：“嗯，你已经收拾利落做好了准备，对吗？”

“是的，领导！”对方回答。“我们从未失去希望。你既然承诺回来，我们就相信你一定会。”(注5）

耶稣不会让祂的子民被困在这个寒冷荒凉的世界。我们的主人应许，“**我必再来”。**（约14:1-3）不管在人看来，实现这个应许显得是多么地不可能，我们永远都不要失去盼望。没有什么能拦阻耶稣拯救祂用生命赎回的人安全回家。对我们来说，没什么比准备好迎接祂的再来更重要了。

朋友，你做好准备了吗？你有优先事项吗？你是在首先寻求祂的国和祂的义？你知道你从哪里来，在这里做什么，将要往哪儿去吗？你知道在万王之王的眼中，你的价值几何吗？你知道祂为收养和救赎你花了多大的代价吗？你知道你到底是谁吗？

我相信你知道，但如果你还不确定，何不现在就求问祂呢？在祷告中，把你的生命托付给拯救你的那位船长。祂在等你！

---------

1. 杰森·沙克特（Jason Schachter）编写，《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地理流动性》（Geographic Mobility: March 1999 to March 2000），华盛顿特区：美国人口普查局，2001年5月。

2.《美国传统英语语言词典》第四版（American Heritage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4th ed）。

3. 卡尔文·鲁特特拉姆（Calvin Rutstrum ），《荒野之路》（The Way of the Wilderness），伯吉斯出版社，1946年。

4. 鲍勃·穆尔黑德（Bob Moorehead），《适宜的言辞》（Words Aptly Spoken）华盛顿州雷德蒙德：奥弗莱克基督教出版社，1995年，引用于比尔和琳恩·海贝尔斯（Bill and Lynne Hybels）的《重新发现教堂》（Re- discovering Church），第194页，密歇根州：松急流城，1995年。

5.阿尔弗雷德·兰辛（Alfred Lansing），《耐力：沙克尔顿的奇异之旅》（Endurance: Shackleton’s Incredible Voyage），纽约：卡罗尔和格拉夫出版社，1986年。